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承辦人：吳倩雯
電話：08-7320415 #3678
傳真：08-7320185
電子信箱：a330137@oa.pthg.gov.tw

受文者：屏東縣新園鄉烏龍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30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學字第113035495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一113年度第1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簡章、附件二113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簡章、附件三113年到校施測簡章、附件四113年客語認證輔導班-開班補助申請表 (4885498_11303549500_1_4885498_11303549500_1.pdf、4885498_11303549500_1_4885498_11303549500_2.pdf、4885498_11303549500_1_4885498_11303549500_3.pdf、4885498_11303549500_1_4885498_11303549500_4.pdf)

主旨：有關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113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各級別認證報名事宜，惠請公告並轉知所屬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1月17日師大進字第1131000202A號函辦理。
- 二、旨揭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認證於每月辦理，全國認證於113年9月7日及15日於全國16個考區辦理，相關報名資訊請詳閱各級認證簡章，詳附件一、附件二。
- 三、旨揭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另有到校施測服務及認證輔導班開班補助申請，欲申請辦理之國民中、小學及高中職學校，請詳閱到校施測簡章如附件三，及開班補助申請表如附件四。



四、獎勵與鼓勵措施：

- (一)客語能力認證報名作業，19歲以下報名免收報名費，超過19歲報名者，酌收新臺幣250元報名費。
- (二)高國中小學在學學生通過認證者，皆可獲得「好學文創品」獎勵。
- (三)依「屏東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比序項目四多元學習表現，學生通過本土語言初級認證採計2分。
- (四)長治鄉鄉民通過客語能力認證考試得依據「屏東縣長治鄉公所推行客語認證獎勵本鄉民眾作業要點」向鄉公所申請獎金500元至3,000元不等。
- (五)高中、國中、國小教師得依據本府相關函文申請認證報名費補助。
- (六)公教人員通過認證者得依「客家委員會獎勵客語績優公教人員作業要點」申請獎勵。
- (七)本縣學校教職員工通過認證者、輔導學生通過認證合格比例達獎勵標準者，得依「屏東縣政府獎勵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本土語言績優人員實施要點」辦理敘獎。
- (八)通過客語能力中高級以上認證者，參加本縣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培訓認證後，可至學校擔任本土語文教學人員。
- (九)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客語師資培育資格及聘用辦法」，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之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與幼兒園，優先進用客語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之合格教師或教保服務人員。

五、相關獎勵措施、報名訊息請至「客語能力認證」網站

(<https://hakkaexam.hakka.gov.tw>)查詢，惠請協助公告

報名訊息於貴單位網站。

正本：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各國中、本縣各國小及公立幼稚園、本縣各公立高中職、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含國中部)、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大仁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客家研究中心、大仁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客家社區研究中心、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客家文化研究暨推廣中心、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幼兒保育系、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客家文化產業研究所暨客家產業研究中心、國立屏東大學客家研究中心

副本：本府客家事務處、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客家委員會

113 年度第 1 次

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簡章

主辦單位：客家委員會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

報名網址：<https://hakkaexam.hakka.gov.tw>

地 址：106 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62 號

服務專線：(02) 7749-8207、0809-090-040(免付費)

傳 真：(02) 2601-1730

113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 重要日程表

| 項次 | 項目 | 時間 | 說明 |
|----|---------|--|--|
| 1 | 簡章下載及索取 | 112 年 12 月 22 日 (星期五) | 請至第 1 頁所列網站下載，或以傳真、撥打服務專線等方式索取。 |
| 2 | 報名 | 112 年 12 月 22 日 (星期五) 至 113 年 2 月 2 日 (星期五) | 1. 一律採用網路報名，省時又便利。 2. 請參考附錄一報名程序說明。 |
| 3 | 認證詞彙寄發 | 113 年 1 月 5 日 (星期五) 起 | |
| 4 | 准考證寄發 | 113 年 3 月 15 日 (星期五) | 請參考第 5 頁准考證寄發與補發說明 |
| 5 | 認證日期 | 113 年 3 月 23 日 (星期六) | |
| 6 | 放榜日期 | 113 年 5 月 31 日 (星期五) | 網路公告及免付費查詢電話查詢 |
| 7 | 寄發成績單 | 113 年 5 月 31 日 (星期五) | |
| 8 | 申請成績複查 | 113 年 5 月 31 日 (星期五) 至 113 年 6 月 11 日 (星期二) | 檢附成績單正本，一律郵寄申請 (郵戳為憑) |
| 9 | 寄發合格證書 | 113 年 6 月 17 日 (星期一) | |

註 1. 上述日期如遇特殊狀況，本認證委員會得彈性調整之。

註 2. 如報考人數超過該地區試場之負荷量時，本認證委員會得視報名情形，另擇日安排認證事宜。

註 3. 客語能力認證網站(<https://hakkaexam.hakka.gov.tw>)



目 次

| | |
|-----------------------------|----|
| 壹、 依據 | 1 |
| 貳、 目的 | 1 |
| 參、 報名資格 | 1 |
| 肆、 簡章下載 | 1 |
| 伍、 報名程序 | 2 |
| 陸、 認證日期及時間 | 4 |
| 柒、 認證地點 | 4 |
| 捌、 准考證寄發與補發 | 5 |
| 玖、 中級暨中高級認證題型、配分及合格標準 | 6 |
| 壹拾、 認證結果通知 | 7 |
| 壹拾壹、 成績複查 | 7 |
| 壹拾貳、 申訴處理 | 8 |
| 壹拾參、 合格證書寄發與補發 | 8 |
| 壹拾肆、 退費申請 | 9 |
| 壹拾伍、 其他注意事項 | 9 |
| 壹拾陸、 附則 | 10 |
| 附錄一、 網路報名步驟教學 | 11 |
| 附錄二、 答案卡劃記法 | 32 |
| 附錄三、 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 33 |
| 附錄四、 退費申請書 | 35 |
| 附錄五、 報名表 | 36 |
| 附錄六、 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考生服務申請表 | 37 |

客家委員會

113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簡章

壹、依據

依「客家委員會推行客語能力認證作業要點」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貳、目的

為加強客語之使用能力，鼓勵全民學習，提高客語之服務品質，並落實客家文化傳承之任務，特舉辦客語能力認證。

參、報名資格

- 一、凡熱愛客家語言及文化者，不分國籍、族群、性別、年齡、職業等，均可報考。
- 二、應試者毋需通過初級認證，可逕行報名中級暨中高級認證。

肆、簡章下載

一、請至以下網站免費下載簡章：

- (一) 客家委員會網站 <http://www.hakka.gov.tw>
- (二) 客語能力認證網站 <https://hakkaexam.hakka.gov.tw>

二、簡章免費索取：

欲索取紙本簡章者，可將所需簡章份數、郵寄地點、收件者姓名以及收件者聯絡電話等相關資訊傳真至(02)2601-1730，或撥打服務專線 0809-090-040 免費索取。

伍、報名程序

一、報名日期：

自 112 年 12 月 22 日（星期五）起至 113 年 2 月 2 日（星期五）止。

二、報名手續：

（一）報名方式：

1. 個人及團體報名一律採「網路報名」，
報名網址：<https://hakkaexam.hakka.gov.tw>
2. 請於 113 年 2 月 2 日（星期五）前至報名網站填寫報名資料、上傳照片與證件電子檔，並於繳費期限前完成繳費後始完成報名手續；不需再郵寄紙本報名表、相片、證件及繳費收據。
3. 團體報名：選擇於同一考區報考同一腔調之 4 人以上團體，可於網路報名系統中選取「團體報名」；惟為鼓勵家庭共學客語，家庭成員 2 人（含）以上，即可選用團體報名。於期限內完成網路報名程序且通過資格審查之團體報名考生可優先安排於同一試區應試（總試務中心得視報名人數、腔調別，保留試場彈性安排之權利）；相關認證教材、准考證、成績單可寄送同地址，請團報代表人於報名系統中勾選。
4. 網路報名若需協助者，請洽詢免付費服務專線：0809-090-040。

（二）報名費用：

1. 一般身分者，報名費用新臺幣 250 元。
2. 為深耕推廣客語，19 歲以下考生【民國 94 年 3 月 23 日(含) 以後出生者】免報名費。
3. 完成報名手續後，除符合本簡章所列退費相關規定外，恕不退費。

(三) 繳費方式：

1. 便利商店繳費：於報名系統列印繳費單後至便利商店（7-11、全家、萊爾富、OK 便利商店營業時間內）繳費。
2. ATM 或金融機構繳費：於報名系統產生繳費帳號後至網路或實體自動櫃員機（ATM）轉帳或至郵局及各銀行匯款（可能需另支付手續費）。
3. 信用卡繳費：於報名系統授權連結金融單位線上刷卡扣款。
4. LINE Pay 行動支付：以手機進行繳費會自動開啟 LINE Pay 付款頁面；以電腦進行繳費需先輸入 LINE 的帳號密碼(或掃描 QR Code)登入，再打開手機 LINE 程式，會出現 LINE Pay 付款頁面。
5. 繳費期限：於報名系統產生繳費資訊後 7 天內完成。例：在 112 年 12 月 22 日報名者，最晚須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當日完成繳費。逾期之繳費單或繳費帳號將無法使用。

(四) 報名指引及應繳文件：

1. 請於 113 年 2 月 2 日（星期五）前上網完成報名。
2. 報名前請詳閱本簡章，報考腔調與考區一經送出概不得更改；若因證件、表件或填交資料不齊全，致未通過報考資格審核，影響應試權益，責任自負。
3. 上傳照片與證件電子檔，請依規定檔案格式逐項上傳報名所需之最近 6 個月內 2 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相片電子檔及身分證正面，惟國中生（含）以下可用健保卡正面替代（無照片可，限國中生（含）以下，其餘恕不受理）。另申請特殊需求者，請一併上傳身心障礙手冊電子檔；70 歲以上申請特殊服務者，則無需上傳證明文件。
4. 網路報名表填寫完成、上傳照片與證件電子檔及完成繳費始完成報名手續，無需再郵寄任何文件。
5. 網路報名步驟教學請參照附錄一，第 10 頁至第 30 頁。

陸、認證日期及時間

一、認證日期：113 年 3 月 23 日（星期六）

二、認證時間：

閱讀測驗時間為 30 分鐘、書寫測驗時間為 40 分鐘，
聽力測驗時間為 30 分鐘、口語測驗時間為 20 分鐘。

三、應試攜帶物品：應試時需攜帶准考證。聽力測驗及口語測驗無需使用文具用品；閱讀測驗請使用黑色 2B 鉛筆及橡皮擦，書寫測驗請使用黑色或藍色墨水之鋼筆、原子筆及修正帶(液)等文具用品，其他非應試用品請勿攜帶。

四、如因錄音設備發生問題或停電等異常情形，致無法錄音或錄音不全者，將由總試務中心安排於其他場次、場地補測。若無法配合補測者，將保留應試資格至下一年度認證。

五、認證地點、場次、時間均登載於准考證上，並分別公布於下列網站：

(一) 客家委員會網站 <http://www.hakka.gov.tw>

(二) 客語能力認證網站 <https://hakkaexam.hakka.gov.tw>

※ 如報考人數超過該地區試場之負荷量時，本認證委員會得視報名情形，另擇日安排認證事宜。

柒、認證地點

認證地點預定有 16 考區，請擇一考區應試：

| 地區 | 考區 |
|----|----------------|
| 北部 | 基隆、臺北、宜蘭、桃園、新竹 |
| 中部 | 苗栗、臺中、彰化、南投、雲林 |
| 南部 | 嘉義、臺南、高雄、屏東 |
| 東部 | 花蓮、臺東 |

※ 本認證委員會將視報名人數多寡決定各考區之考試地點，並保留彈性調整之權利。

捌、准考證寄發與補發

一、113 年 3 月 15 日（星期五）以限時專送寄發准考證。准考證應妥為保存，並請核對准考證上所載姓名、考區、考場及應考腔調等資料是否正確。

二、准考證補發方式：

（一）電話補發：

113 年 3 月 20 日（星期三）後仍未收到准考證或發現准考證錯誤、遺失或損毀者，可電洽 0809-090-040 總試務中心申請補發。

（二）網頁下載補發：

113 年 3 月 20 日（星期三）後仍未收到准考證或發現准考證錯誤、遺失或損毀者，可自行至認證網站下載列印准考證。

（三）現場補發：

認證當日若需申請准考證補發者，請備妥身分證明文件（即國民身分證。無身分證者可用具有相片及身分證統一編號之證件如健保 IC 卡、駕照、護照等替代；無照片之健保 IC 卡僅限國民中小學生適用），親自至試區試務中心辦理補發。

玖、中級暨中高級認證題型、配分及合格標準

一、認證方式：每人每次限報考一種腔調(四縣、海陸、大埔、饒平、詔安擇一應試)。

二、本認證分聽力測驗、口語測驗、閱讀測驗及書寫測驗，總分 300 分。

三、聽力測驗：毋需口說，請根據播放的試題，使用滑鼠在電腦螢幕上點選作答。

口語測驗：請根據播放的題目，以報考之腔調經麥克風錄音作答。

閱讀測驗：請用黑色 2B 鉛筆於答案卡上劃記作答。

書寫測驗：限用黑色或藍色墨水之鋼筆或原子筆於答案卷上作答。

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通過標準：

| 級別 | 通過標準 | 各項成績通過門檻 | | | |
|-----|-------|--|------|------|------|
| | | 聽力測驗 | 口語測驗 | 閱讀測驗 | 書寫測驗 |
| | | 20 分 | 30 分 | 20 分 | 10 分 |
| 中級 | 150 分 | 各分項成績任一項未達通過門檻，則列為不合格。 | | | |
| 中高級 | 215 分 | 1. 各分項成績任一項未達通過門檻，則列為不合格。 2. 書寫測驗音標題若為 0 分，則列為中級。 3. 書寫測驗作文題型未達 9 分，則列為中級。 | | | |

五、中級暨中高級認證測驗類型通過門檻暨題型說明如下表。

| 測驗類型 | 題型 | 總分 | 通過門檻 | 題型說明 |
|------|--------|------|------|--|
| 聽力測驗 | 單句理解 | 300分 | 20分 | 根據聽到的問題，選擇最適合的語音答案， 4 選 1 |
| | 對話理解 | | | 聽一段客語對話後，根據聽到的問題，選擇最適合的語音答案， 4 選 1 |
| | 篇章理解 | | | 聽一段客語短文後，根據聽到的問題，選出較適合的語音答案， 4 選 1 |
| 口語測驗 | 朗讀測驗 | 300分 | 30分 | 依照所提供的短文(含韻文及散文)，在指定準備及作答時間內清楚正確地唸出來。 |
| | 口語表達 | | | 依據題目音檔及文字的指示，描述個人的經驗、事件、夢想、看法等。 |
| | 華語轉換客語 | | | 聽並看華語句子，改以客語說出。 |
| 閱讀測驗 | 文句理解 | 300分 | 20分 | 1. 單題 ：給予日常生活中的敘述，選擇最合適的詞彙、語意，或分辨語法的正確性， 4 選 1 2. 篇章題組 ：閱讀完一篇短文後，根據提問，選出符合主旨文義及推論的答案， 4 選 1 |
| | 填空選擇 | | | 依據文章中的關鍵詞彙、語法等線索，選出應填回文章中空格的字詞。 |
| 書寫測驗 | 語句書寫 | 300分 | 10分 | 依文字提示，書寫 短句 或翻譯 短篇段落 。 |
| | 作文 | | | 依題目及寫作說明，完成一篇約 250-300 字的文章 。 |
| | 音標書寫 | | | 寫出該客語詞彙的客語語音拼寫。 |

六、認證合格者，由客家委員會發給「客語能力中級認證合格證書」或「客語能力中高級認證合格證書」(※證書發放採單一證書，以高分者為準。)

七、題型如有變更，以客家委員會網站(<http://www.hakka.gov.tw>)公告為準。

壹拾、認證結果通知

一、公告日期：

113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起可至以下網站查詢：

（一）客家委員會網站：<http://www.hakka.gov.tw>

（二）客語能力認證網站：<https://hakkaexam.hakka.gov.tw>

二、成績單寄發：

成績單於 113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起以限時專送方式寄發。

三、查詢專線：0809-090-040(免付費)

壹拾壹、成績複查

一、對認證成績有疑義者，收到成績單後，請填妥成績單背面複查申請表以掛號郵寄至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申請複查，地址：「106922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請參照申請表上之填表說明辦理）。

二、申請期限及方式：

於 113 年 6 月 11 日（星期二）前申請，一律以通訊方式辦理，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每人限申請一次，申請成績複查一律免費。

三、成績複查說明：

不得要求重新評閱、提供參考答案、閱覽、複印答案卡或錄音檔、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之姓名或其他相關資料。

四、成績複查結果：

如不服成績複查結果，請依訴願法第七條規定，於文到後三十日內向客家委員會或行政院提起訴願。

壹拾貳、 申訴處理

一、 考生權益：

考生如認為有影響本身權益之情事，得以書面向「客語能力認證委員會」提起申訴。申訴書內容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日期、准考證號碼、報考腔調別及詳細申訴事由。

二、 試題疑義申訴期限：

試題疑義申訴應於 113 年 4 月 8 日(星期一)前以書面提出，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

三、 除試題疑義之外：

除試題疑義外之申訴事項，應於情事發生之日起十日內，將申訴書以掛號郵件寄出申請，並須於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逾期概不受理。

四、 申訴書請寄：

地址：「106922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

壹拾參、 合格證書寄發與補發

一、 合格證書於 113 年 6 月 17 日（星期一）起以掛號寄發。

二、 遭退回需重寄者，須由考生自付郵資。

三、 因報名資料有誤致使證書須重製或因故申請補發者，請依「客語能力認證考試規費收費標準」及相關規定，逕洽客家委員會申請補發。

壹拾肆、 退費申請

| 退費條件 | 辦理方式 | 檢附資料 | 退費金額 |
|--|------------|------------|--------------------------|
| 經審查不合格者 | 總試務中心辦理 | 無 | 繳費金額扣除 58 元 (郵資及行政費)後之餘額 |
| 溢繳費用 | 總試務中心辦理 | 無 | 繳費金額扣除 58 元 (郵資及行政費)後之餘額 |
| 因認證延期 無法參加認證 | 考生申請 辦理 | 無 | 全額 |
| 因天然災害 無法參加認證 | 考生申請 辦理 | 無 | 全額 |
| 因以下事由，致無法全程參加認證： ①交通中斷或搭乘之公共交通工具因故停駛。 ②兵役徵集或點閱(教育)召集。 ③經醫師診斷本人傷病或因病住院或分娩。 ④考生本人訂(結)婚或三親等內親屬喪葬。 ⑤其他因不可抗力且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 | 考生申請 辦理 | 相關證明 文件 | 繳費金額扣除 58 元 (郵資及行政費)後之餘額 |

- 一、欲申請退費者，請填寫簡章「退費申請書」(附錄四)，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 113 年 3 月 25 日 (星期一) 前，以掛號郵寄至「106922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二、費用以郵政匯票方式退還，不得要求其他受款方式。
- 三、費用於 113 年 6 月底前退還。(若為大規模退費，得視情形延後退款期限)。

壹拾伍、 其他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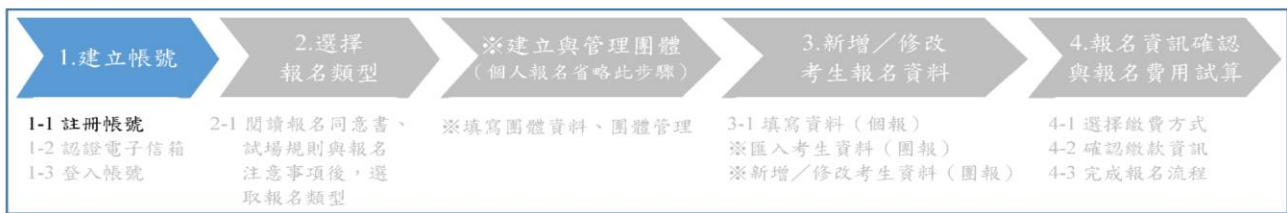
- 一、認證如因地震、颱風、戰爭、傳染病或其他不可抗拒之重大事故，以致無法依原定時間舉行時，本認證委員會得依下列方式處理：
 - (一) 若於認證前發生者，得另擇期舉行，並由本認證委員會於認證前一日發布認證延期公告。延期公告內容應包括認證時間及地點。
 - (二) 若於認證期間發生，以致於未完成認證者，本認證委員會得另行擇期舉行認證，並應重新命題。但經認證委員會確認無洩題之虞時，得採用原命題。本認證委員會應於事件發生後十日內，發布認證延期公告。
- 二、答案卡劃記法請參照《附錄二》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詳見《附錄三》，請各考生詳閱並遵守。
- 三、准考證、教材、成績單及合格證書若因考生資料誤繕、搬遷而未及時修改地址或招領逾期等原因致須重新寄送者，須自行負擔郵資。

四、除上述狀況外，考生如因個人因素無法應試，不得要求本認證委員會做任何異動。

壹拾陸、 附則

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依本認證委員會決議辦理。

附錄一、113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網路報名步驟教學



1. 建立帳號：點選「開始報名」頁籤建立帳號，可使用電子信箱註冊帳號或使用 Google 帳號連結登入。



1-1-a 使用電子信箱建立一般帳號：填寫各欄位資料後送出並至信箱收取認證信。





1-2 點選信件內「認證連結」或複製信件內下方網址至瀏覽器前往認證。

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 信箱確認信

寄件者 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及高級認證 日期 今日 11:21

親愛的 先生/小姐 您好：

感謝您申請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報名系統的帳號，請點選以下連結認證您的信箱：

認證連結

如上述連結失效，請複製貼上前往下面連結：
https://hakka.sce.ntnu.edu.tw/hakka_high_test/auth.php?auth=16671832335eb37ea5460ed&id=10577518775eb37ea5460f1

如果您有任何問題，請聯絡總試務中心，電話：0809-090-040

[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報名網站](#)

[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 Facebook 粉絲專頁](#)

[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 Instagram 粉絲專頁](#)

[加入「客語能力認證」LINE 好友](#)

本封信由系統自動寄出，請勿直接回覆！

1-2 連結將導回報名網站並顯示認證成功訊息。

✎ 信箱認證

| | | | | |
|------------------------------------|---|---------------------------------|---|--|
| 1.建立帳號 | 2.選擇 報名類型 |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 3.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 4.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
|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

認證成功！請至右上角登入開始報名程序



1-3 點選右上角「登入」頁籤，進入登入頁面。



1-3 輸入帳號(所註冊之電子信箱)及密碼後點選「一般帳號登入」，即可進入報名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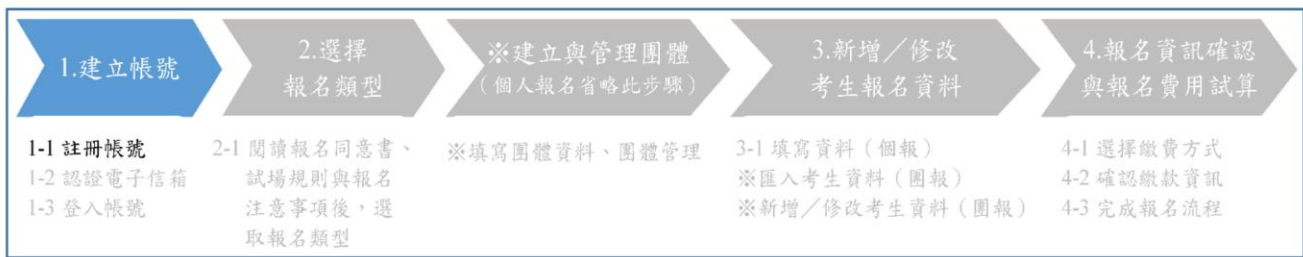


1-1-b 使用 Google 帳號連結登入。



1-1-b 登入 Google 帳號。





1-1-b 頁面跳轉至報名系統且自動帶入 Google 帳號連結之電子信件做為帳號。填寫其餘欄位資料後點選「送出」，即可進入報名流程。

帳號註冊

| 1. 建立帳號 | 2. 選擇 報名類型 |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 3. 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 4. 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
|---|---|-------------------------|---|--|
|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

電子信箱

姓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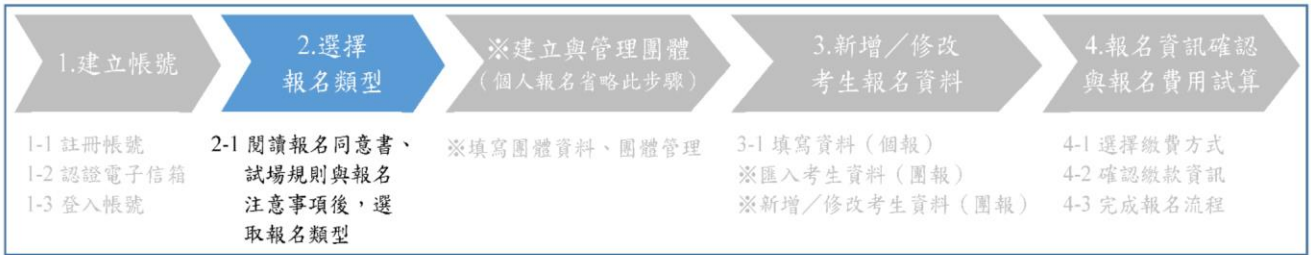
密碼

密碼確認

我不是機器人

送出
取消

以上輸入的密碼僅用於本網站。若您使用第三方登入的方式建立帳號，這裡輸入的密碼不會影響您於Facebook或Google上使用的密碼。



2-1 閱讀「試場規則」選擇報名級別及報名類型：(個報)





2-1 閱讀並同意「報名同意書」後，即可開始填寫報名資料。

113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網路報名同意書

進行網路報名前，請確認同意下列各項說明，始能進入網路報名作業：

1. 本人已詳讀本次認證報名簡章，並清楚瞭解簡章內所列相關規定及重要資訊，報名時如有缺失，由本人自負相關權益之損失責任。
2. 網路報名所輸入各項資料均確為本人所有，倘經發現與事實不符或與查驗之各項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不符，本人願負法律責任並同意被取消認證資格，若已應考則取消各科成績。
3. 考生於網路填寫報名資料並上傳相關文件後，請務必於繳費單上所列之繳費期限前繳交報名費，始完成報名手續。
4. 本人已詳讀「個人資料收集及使用政策」，並清楚瞭解政策中所列事項，本人同意及總試務中心根據政策內容收集本人之個人資料並根據該政策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同意以上「網路報名同意書」



3-1 填寫資料(個報)：

「級別」、「中文姓名」及「E-mail」欄位自動帶入帳號資料。依照格式填寫所有「*」必填欄位後，點選送出。

| | | | |
|---------|---|--------|--|
| *報名級別 | 2023-03-23 中級暨中高級客語 | | |
| *中文姓名 | 客語認證 | | |
| 英文姓名 | 請填寫英文姓名 <small>(英文姓名烙印於本認證合格證書，建議填寫漢語或粵語上之英文姓名，)</small> | | |
| *出生日期 | 20000101 <small>*請於欄上方輸入欄內欄位生日 西元年 * 農曆年 + 1911</small> | *國籍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本國 <input type="radio"/> 外籍人士 |
| *聯絡電話 | 請填寫住家電話 (住家) 號前: 02-XXXXXXX 請填寫公司電話 (辦公室) 號前: 02-XXXXXXX 請填寫手機號碼 (手機) 號前: 09XX-XXXXXX | | |
| *緊急聯絡人 | 聯絡人姓名: 客語中高級認證 電話: 請填寫電話號碼 號前: 02-XXXXXXX | 與考生關係: | 父子 <input type="text"/> 手機: 請填寫手機號碼 號前: 09XX-XXXXXX |
| *E-Mail | hihakkasce@deps.ntnu.edu.tw <small>(系統將以此發送認證相關訊息通知，請務必填寫可用之電子信箱。)</small> | | |
| *通訊地址 | 臺北市 大安區 106 123 <small>(請務必填寫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前可收到認證相關文件之地址，避免影響自身權益。)</small> | | |
| *報名區域 | 四縣 | | |
| *報名考區 | 臺北 | | |
| *考生身分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父母均為客家人 <input type="radio"/> 父或母為客家人 <input type="radio"/> 雙南人 <input type="radio"/> 原住民 <input type="radio"/> 外省籍 <input type="radio"/> 新住民 <input type="radio"/> 外籍人士 | | |
| *考生職業 | <input type="radio"/> 軍 <input type="radio"/> 公 <input type="radio"/> 教 <input type="radio"/> 農 <input type="radio"/> 工 <input type="radio"/> 學生 <input type="radio"/> 服務業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自由業 <input type="radio"/> 家管 <input type="radio"/> 其他 <small>(以上資料請正確填寫，避免影響自身權益。)</small> | | |
| *教育程度 | <input type="radio"/> 小學(含)以下 <input type="radio"/> 國(初)中 <input type="radio"/> 高中職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大專校院 <input type="radio"/> 研究所(含)以上 | | |
| 是否寄發准考證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由補試務中心寄發 <input type="radio"/> 否，自行下載列印 <small>(准考證將寄至上方通訊地址，請再次確認填寫資訊。)</small> | | |
| 其他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申請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考生服務 | | |



3-1 填寫資料(個報)：確認資料皆填寫無誤後，送出報名資料。確定送出後即無法修改。

The screenshot shows a registration form with a system notification pop-up. The notification text reads: "請再次確認您所填入的報名資料，確認無誤之後請再點選頁面底部的「確認送出」。" (Please confirm the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you entered again, and click "Confirm and Submit" a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after confirming it is correct.) A red box highlights the "知道了" (I know) button on the notification. Below the notification, yellow text says: "點選後回到資料填寫頁面，確認資料無誤點選下方「確認送出」，尚需修改點選下方「修改資料」" (After clicking, return to the data entry page, confirm the information is correct and click "Confirm and Submit" below, if you still need to modify, click "Modify Information" below).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same registration form with a confirmation dialog box. The dialog box text reads: "您選擇【2023-03-23 中級暨中高級客語】於【臺北】考區報考【四縣】，如正確請按「確定」送出資料；如欲修改請按「取消」返回頁面重新選取。" (You have chosen to take the [2023-03-23 Intermediate and Intermediate-High Hakka] exam in the [Taipei] region for the [Four Counties]. If correct, click "Confirm" to submit the information; if you want to modify, click "Cancel" to return to the page for re-selection.) A red box highlights the "確定" (Confirm) button. Red text below the dialog box says: "確定送出後即無法修改" (After confirming and submitting, it cannot be modified).

3-2 文件上傳（個報）：上傳照片與證件電子檔，請依規定檔案格式逐項上傳報名所需之身分證正面及最近6個月內2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相片電子檔，申請特殊需求者，請一併上傳身心障礙手冊電子檔。

文件上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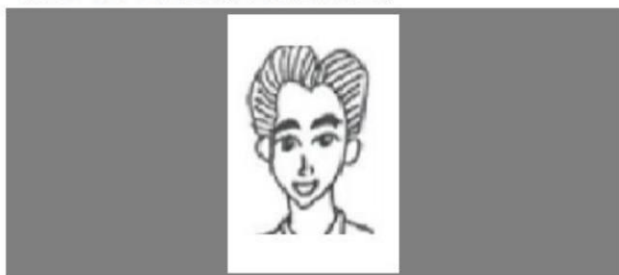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A161529594

生日：20100826

注意：圖檔大小需介於25KB~3MB之間，支援JPEG、PNG格式。

2吋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照(不得為身分證件裁切照)



90度向左

90度向右

選擇單一檔案...

瀏覽...

確認上傳

取消

具照片、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出生年月日之有效證件正面

(如身分證、駕照、健保卡等)(國中(含)以下考生可傳無附照之健保卡)



選擇單一檔案...

瀏覽...



4-1 選擇繳費方式 (免繳報名費考生省略此步驟) :

確認應繳費用無誤並詳閱「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說明後即可以選擇繳費方式，選擇「信用卡」、「WEBATM」繳費，將彈出視窗進行後續步驟；選擇「ATM」、「超商」、「LINE Pay」繳費，將於下一頁顯示繳費資訊。

選擇任一繳費方式後，於繳費期限內皆可再變更繳費方式。



您好！您的繳費資訊如下：

| | |
|------|--|
| 姓名 | |
| 報名級別 | 【2023-03-23 中級暨中高級客語 加入 google 行事曆 |
| 報名腔調 | <input type="checkbox"/> 國語 |
| 報名考區 | 臺北 |
| 報名表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
| 文件上傳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
| 資格審查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審查 |
| 應繳費用 | 250元 |

[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繳費須知】

- 請選擇下列按鈕所示的任一繳費方式進行繳費。
- 若選擇超商繳費，請使用雷射印表機列印繳費單，以確保條碼清晰。
- 超商代收繳費之繳費單可至各大超商、銀行繳款、郵局儲蓄繳款，亦可跨行匯款。
- 超商繳費與ATM轉帳繳費完成後，報名狀態不會立即變更，約二至三個工作天後請試務中心對帳完成會自動更新您的報名狀態。
- 若選擇信用卡繳費，請多次點選任何按鈕，資料傳輸需要時間，如有任何頁面等待時間超過30秒無反應，請再重新嘗試。
- 信用卡繳費僅接受VISA、MasterCard、JCB卡。
- WEBATM繳費僅能使用IE瀏覽器進行，若欲選擇此繳費方式，請使用IE瀏覽器登入後即可看到按鈕。

【退費辦理】

- 符合下列條件者始得申請退費：
 - 逾期繳費者，以掛號郵寄至「10699臺北師大郵局第 13號信箱」。
 - 溢繳費用者。
 - 因認證逾期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天然災害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無法參加認證者。
- 符合上開條件申請退費者，請填寫聲請附件「退費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113年3月25日(星期一)前，以掛號郵寄至「10699臺北師大郵局第 22-13號信箱 113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試務中心」收，郵款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費用以郵政匯票方式退還，不得要求其他受款方式。
- 費用於113年6月底前退還。(若為大規模退費，得視情形延後退款期限)。

點選下方按鈕即代表已確認以上報名項目並同意以上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信用卡繳費
 ATM轉帳
 超商繳費
 WEBATM繳費
 LINE Pay



4-3 繳費後(或免繳報名費者)，於系統內之「報名表」與「繳費狀態」皆顯示完成，則完成報名流程。

報名

報名步驟說明 您好！以下是您的報名狀態：

| | |
|------|---------------------|
| 報名級別 | 2023-03-23 中級暨中高級客語 |
| 報名轄調 | 四縣 |
| 報名考區 | 臺北 |
| 報名表 | ✓ 完成 |
| 繳費 | ✓ 繳費已完成 或 免繳費 |
| 資格審查 | 待審中 |
| 准考證 | 尚未開放下載(請參考簡章公告日期) |
| 成績單 | 尚未開放下載(請參考簡章公告日期) |

若對以上資訊有任何疑問，歡迎與總試務中心聯絡。



※建立團體：閱讀並同意「報名同意書」後，即可開始填寫團體資料。
填寫各欄位資料後送出，送出後即不得更改。同一團體之「報名級別、考區」須相同，若須報名不同級別及考區，請分別建立團體。

團體管理

1.建立帳號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同一團體僅限報考同一級別！

+ 新增團體

中級暨中高級

高級

這就填規則

個人報名

團體報名

新增團體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同一團體僅限報考同一級別！

收據碼

113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網路報名同意書

進行網路報名者，務請詳閱下列事項說明，並檢附人證影印本作業：

- 本人已讀過本系統之報名同意書，並清楚瞭解團體內所列之報名條件及重要資訊，報名時如有缺件，由本人負責補齊補送之場次責任。
- 網路報名所輸入之個人資料均須為本人所有，經發現與事實不符或有虛假之各項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不符，本人願負法律責任並同意被取消報名資格，報名已繳考費則無法退款。
- 考生於網路填寫報名資料並上傳相關文件後，務請於於報名單上所列之聯繫時間前寄交報名費，逾期或報名手續。
- 本人已詳讀「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個人資料保護法」，並清楚瞭解及同意中所列事項，本人同意及授權該中心得將報名內容彙集本人之個人資料並得轉錄及與他人之個人資料。

* 團體名稱

* 團體類型

* 報名考次

團體名稱

團體類型

報名考次

※管理團體：團報負責人可於此介面新增團體或查看、修改團體內考生資料。

團體管理

1.建立帳號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選擇報名類型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同一團體僅限報考同一級別！

+ 新增團體

| 團體名稱 | 級別 | 報名考區 | 團體人數 | 需繳費人數 | 團體狀態 |
|------|--------|------|------|-------|--------|
| 客語認證 | 中級暨中高級 | 臺北 | 0 | 0 | 填寫報名表中 |

展開名單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匯入考生：點選「匯入考生」，進入匯入功能頁面。



※下載匯入範例 Excel 檔，編輯並存檔完成後點選「選擇檔案」，選取所要匯入的檔案後送出。

按下「送出」後依考生資料數量及個人網路速度，可能需要數十秒至數分鐘的時間，期間請勿任意關閉視窗、點選上一頁或多次點選送出，否則可能造成檔案匯入失敗。





※匯入考生：匯入完成後，系統將顯示匯入成功筆數與匯入失敗筆數，匯入失敗之考生將於下方顯示失敗原因，可於 Excel 內修改後再次匯入。已匯入之考生（重複之身分證統一編號考生）資料將被忽略，不會被讀取。同一團體可執行多次 Excel 檔案匯入。

匯入考生

| | | | | |
|------------------------------------|---|-------------------------|---|--|
| 1. 建立帳號 | 2. 選擇 報名類型 |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 3. 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 4. 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
|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

匯入完成，成功筆數：6、失敗筆數：4

❗ 表單填寫錯誤：

- 職業別"公"-請填寫機關代碼。
- 職業別"教"-請選擇學校。
- 職業別"學生"-請選擇學校。
- 生日格式不符。(yyyymmdd)
- 電話(住家)不能為空白。
- 行動電話不能為空白。
- 緊急聯絡人不能為空白。
- 聯絡人關係不能為空白。
- 聯絡人電話不能為空白。
- 聯絡人行動電話不能為空白。
- 電子信箱不能為空白。
- 腔調不能為空白。
- 考生身分不能為空白。
- 請填寫職業別"其他"欄位。
- 最高學歷不能為空白。

團體名稱 客語認證

報名考區 臺北

檔案上傳 未選擇任何檔案

匯入範例請點此下載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藍色欄位請勿更動！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點選展開名單，可檢視團體下所有考生，亦可使用搜尋功能尋找考生資料。團體下可隨時以「新增成員」或「匯入考生」功能新增考生。個別考生資料可再分別進行修改或刪除。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同一團體僅限報考同一級別！

+ 新增團體

| 團體名稱 | 級別 | 報名考區 | 團體人數 | 需繳費人數 | 團體狀態 | 操作 |
|------------------|--------|------|------|-------|--------|---|
| 展開名單 客語認證 | 中級暨中高級 | 臺北 | 12 | 4 | 填寫報名表中 |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

顯示 10 項結果

搜尋:

| 姓名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腔調 | 級別 | 是否寄送准考證 | 文件確認 | 文件上傳 | 操作 |
|------|---------|----|--------|---------|--------------------------|--------------------|---------------------------------------|
| 範例一 | | 四縣 | 中級暨中高級 | 否 |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 上傳 | 修改 刪除 |
| 範例七 | | 四縣 | 中級暨中高級 | 否 |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 上傳 | 修改 刪除 |
| 範例三 | | 鎮平 | 中級暨中高級 | 否 |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 上傳 | 修改 刪除 |
| 範例九 | | 鎮平 | 中級暨中高級 | 否 |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 上傳 | 修改 刪除 |
| 範例二 | | 海陸 | 中級暨中高級 | 否 |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 上傳 | 修改 刪除 |
| 範例五 | | 海陸 | 中級暨中高級 | 否 |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 上傳 | 修改 刪除 |
| 範例八 | | 詔安 | 中級暨中高級 | 否 |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 上傳 | 修改 刪除 |
| 範例六 | | 詔安 | 中級暨中高級 | 否 |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 上傳 | 修改 刪除 |
| 範例十 | | 大埔 | 中級暨中高級 | 否 |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 上傳 | 修改 刪除 |
| 範例十一 | | 鎮平 | 中級暨中高級 | 否 | ⊗ 大頭照未上傳 ⊗ 身分證證明文件未上傳 | 上傳 | 修改 刪除 |

顯示第 1 至 10 項結果，共 12 項

前一頁 1 2 下一頁



※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匯入之考生資料，教材、准考證、成績單與證書預設寄至團報負責人地址。團報負責人可依個別考生需求前往修改。

* *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

| | | | |
|----------|--|----|--|
| * 報名級別 | 2023-03-23 中級暨中高級客語 | | |
| * 中文姓名 | <input type="text" value="鄭尚一"/> <small>(本國人士請填寫中文姓名，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或居留證之英文姓名)</small> | | |
| 英文姓名 | <input type="text" value="請填寫英文姓名"/> <small>(英文姓名請印製於本報證台帳證書，建議填寫護照或居留證上之格式，如無則免填) 點此前往選取中譯英</small> | | |
| * 出生日期 | <input type="text" value="19790101"/> <small>※請於上方輸入姓別與歲數生日 即元年+月+日</small> | 國籍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本國 <input type="radio"/> 外籍人士 |
| * 聯絡電話 | <input type="text" value="0912333444"/> (住家) 郵筒: 02-XXXXXXX <input type="text" value="0912333444"/> (辦公室) 郵筒: 02-XXXXXXX <input type="text" value="0912333444"/> (手機) 郵筒: 09XX-XXXXXXX | | |
| * 緊急聯絡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帶入團報負責人資料 聯絡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value="高明明"/> 與考生關係: <input type="text" value="師生"/> 電話: <input type="text" value="0912333444"/> 手機: <input type="text" value="0912333444"/> <small>郵筒: 02-XXXXXXX 郵筒: 09XX-XXXXXXX</small> | | |
| * E-Mail | <input type="text" value="22555@yahoo.com.tw"/> <small>(本系統將以此地址發送相關訊息通知，請務必填寫可用之電子信箱)</small> | | |
| * 地址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帶入團體資料 <input type="text" value="臺北市"/> <input type="text" value="大安區"/> <input type="text" value="106"/> <small>(請務必填寫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前可收到郵遞相關文件之地址，避免影響自身權益。) 教材寄至: <input type="radio"/> 個人通訊地址 * 團報負責人地址 准考證寄至: <input type="radio"/> 個人通訊地址 * 團報負責人地址 <small>(勿填帶入團體資料，郵筒於付、准考證、成績單及證書等一併寄至團報負責人地址！)</small> 成績單及證書寄至: <input type="radio"/> 個人通訊地址 * 團報負責人地址</small> | | |
| * 報名姓調別 | <input type="text" value="正榜"/> | | |
| * 報名考區 | 臺北 | | |
| * 考生身分 | <input type="radio"/> 父母均為客家人 * <input type="radio"/> 父或母為客家人 * <input type="radio"/> 客家人 * <input type="radio"/> 原住民 * <input type="radio"/> 外省籍 * <input type="radio"/> 新住民 * <input type="radio"/> 外籍人士 | | |
| * 考生職業 | <input type="radio"/> 軍 * <input type="radio"/> 公 * <input type="radio"/> 教 * <input type="radio"/> 商 * <input type="radio"/> 農 * <input type="radio"/> 工 * <input type="radio"/> 學生 * <input type="radio"/> 服務業 * <input type="radio"/> 自由業 * <input type="radio"/> 家管 * <input type="radio"/> 其他 <small>(以上資料請正確填寫，避免影響個人之權益)</small> | | |
| * 教育程度 | <input type="radio"/> 小學(含)以下 * <input type="radio"/> 國(初)中 * <input type="radio"/> 高中職 * <input type="radio"/> 大學校院 * <input type="radio"/> 研究所(含)以上 | | |
| 是否寄發准考證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由補試院中心寄發 * <input type="radio"/> 否，自行下載列印 <small>(准考證或證書及准考證地址，請務必確認填寫資訊。)</small> | | |
| 其他 |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考生服務 | | |



※文件上傳（團報）：上傳照片與證件電子檔，請依規定檔案格式逐項上傳報名所需之身分證件正面及最近6個月內2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相片電子檔，申請特殊需求者，請一併上傳身心障礙手冊電子檔。

※管理團體：同一帳號下可新增多個團體，各團體報名之考區沒有限制。單一團體資料建置完畢後，點選「下一步」並確認送出，送出後團體內所有資料不得修改，亦不得新增、刪除考生。團體內考生若不滿2人則無法送出。

團體管理

1. 建立帳號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同一團體僅限報考同一級別！

| 團體名稱 | 級別 | 報名考區 | 團體人數 | 需繳費人數 | 團體狀態 | 操作 |
|-----------|--------|------|------|-------|--------|-----------------|
| 展開名單 客語認證 | 中級暨中高級 | 臺北 | 12 | 5 | 填寫報名表中 |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
| 展開名單 客語社團 | 中級暨中高級 | 臺北 | 6 | 3 | 填寫報名表中 |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

系統通知

請確認要送出的團體中所有成員的「報名腔調」、「基本資料」、「級別」、「認證教材、准考證、成績單及證書寄送地址」、「是否寄發准考證」等資料是否正確。

團體名稱：客語社團
需繳費人數：3

※團體資料經送出後即不得更改！

確認送出 取消

| 姓名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腔調 | 級別 | 是否寄發准考證 | 文件確認 | 文件上傳 |
|-----|---------|----|--------|---------|----------------------|------------|
| 範例a | | 四縣 | 中級暨中高級 | 否 | 大頭照已上傳 身分證證明文件已上傳 | 重新上傳 修改 刪除 |
| 範例b | | 四縣 | 中級暨中高級 | 否 | 大頭照已上傳 身分證證明文件已上傳 | 重新上傳 修改 刪除 |

系統通知

請確認要送出的團體中所有成員的「基本資料」、「報名腔調」等資料是否正確。

| 序 | 姓名 | 腔調 | 級別 |
|---|-----|----|--------|
| 1 | 測試a | 四縣 | 中級暨中高級 |
| 2 | 測試b | 四縣 | 中級暨中高級 |
| 3 | 測試c | 四縣 | 中級暨中高級 |

Showing 1 to 3 of 3 entries

Previous 1 Next

※團體資料經送出後即不得更改！

確認送出 取消



4-1 選擇繳費方式 (若團體內皆為免繳報名費考生省略此步驟)：
 確認應繳費用無誤並詳閱「**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說明後即可以選擇繳費方式，選擇「信用卡」、「WEBATM」繳費，將彈出視窗進行後續步驟；選擇「ATM」、「超商」、「LINE Pay」繳費，將於下一頁顯示繳費資訊。

選擇任一繳費方式後，於繳費期限內皆可再變更繳費方式。

繳費

1. 建立帳號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
試場規則與報名
注意事項後，選
取報名類型

※建立與管理團體
(個人報名省略此步驟)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 新增/修改
考生報名資料
3-1 填寫資料(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團報)

4. 報名資訊確認
與報名費用試算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您好！您的繳費資訊如下：

| | |
|---------|---|
| 團體名稱 | 客語社團 |
| 報名級別 | 2023-03-23 中級暨中高級客語 加入 google 行事曆 |
| 團體負責人姓名 | 客語認證 |
| 報名考區 | 臺北 |
| 應繳費用 | 19歲(含)以下：3 位 X 0 元 20歲(含)以上：3 位 X 250 元 共 750 元 |

[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繳費須知】

- 請選擇下列按鈕所示任一繳費方式進行繳費。
- 若選擇超商繳費，請使用雷射印表機列印繳費單，以確保條碼清晰。
- 超商代收繳費之繳費單可至各大超商、銀行櫃檯、郵局儲蓄處繳款，亦可跨行匯款。
- 超商繳費與ATM轉帳繳費完成後，報名狀態不會立即變更，約二至三個工作天後總試務中心對帳完成會自動更新您的報名狀態。
- 若選擇信用卡繳費，請勿多次點選任何按鈕，資料傳輸需要時間，若有任何頁面等待時間超過30秒無回應，請再重新嘗試。
- 信用卡繳費僅接受VISA、MasterCard、JCB卡。
- WEBATM繳費僅能使用IE瀏覽器進行，若欲選擇此繳費方式，請使用IE瀏覽器登入後即可看到按鈕。

【退費辦理】

- 符合下列條件者始得申請退費：
 - 逾期繳費者。
 - 溢繳費用者。
 - 因報額逾期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天然災害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無法參加認證者。
- 符合上開條件申請退費者，請填寫聲請附件「退費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113年3月25日(星期一)前，以掛號郵寄至「10699臺北郵局第22-13號信箱 113年度客語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費用以郵款匯票方式退還，不得要求其他受款方式。
- 費用於113年6月底前退還。(若為大規模退費，得視情形延後退款期限)。

點選下方按鈕即代表已確認以上報名項目並同意以上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信用卡繳費](#)
[ATM轉帳](#)
[超商繳費](#)
[WEBATM繳費](#)
[LINE Pay](#)



4-3 繳費完成之團體 (或免繳報名費之團體)，於團體管理中狀態為「待審中」，則完成報名流程。

團體管理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同一團體僅限報考同一級別！

| 團體名稱 | 級別 | 報名考區 | 團體人數 | 需繳費人數 | 團體狀態 | 操作 |
|-------------|--------|------|------|-------|--------|---------------------|
| 展開名單 客語認證 | 中級暨中高級 | 臺北 | 12 | 5 | 填寫報名表中 |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
| 展開名單 客語社團 | 中級暨中高級 | 臺北 | 6 | 3 | 待繳費 | \$ 繳費 |
| 展開名單 客語學習班A | 中級暨中高級 | 桃園 | 3 | 0 | 待審中 | -- |

附錄二、113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答案卡劃記法

| | | | | | |
|----------|---------------|---------------|---------------|--------------------------|---------------|
| 作答 樣例 | 正確 ① ② ● ④ | 錯誤 ① ② ✓ ④ | 錯誤 ① ② ✗ ④ | 錯誤 ① ② 3 ④ | 錯誤 ① ② ● ④ |
|----------|---------------|---------------|---------------|--------------------------|---------------|

【答案卡塗寫注意事項】

一、作答前，請先檢視下列事項：

- (一)請檢查答案卡上准考證號碼與桌面上試場座位貼號是否相同。
- (二)請檢查答案卡上考試腔調別與試卷考試腔調別是否相同。
- (三)請檢查答案卡是否有髒污、破損。

※如有錯誤、不符、髒污或破損等情形，請立即向監試人員反應。

二、答案卡劃記時，必須用黑色 2B 鉛筆，劃記要清楚，且須劃滿圓圈，但不可超出圓圈外（如上圖所示）。

三、更正時，請用橡皮擦將所劃之記號完全擦拭乾淨，再重新劃記。擦拭時，不可以在橡皮擦上沾口水，以免卡片破損。

四、答案卡應該要保持清潔，不可任意挖補污損，或在圓圈以外任何地方作記號。

五、答案卡邊緣之黑色條紋及黑點，不得任意增減或污損，答案卡也不可以折疊。

六、考生若因未遵守上列規定，以致光學閱讀機無法正確閱讀，其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

附錄三、113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

- 一、考生請攜帶准考證入場應試，未攜帶者如經監試人員查核並確認係考生本人無誤者，先准予應試；惟至當節考試結束鈴響畢前仍未送達試場或未依規定申請補發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
- 二、考生請於規定時間內應考，未到考試時間不得先行入場。口語測驗及聽力測驗依考試時間場次準時應考，入場鈴(鐘)聲響後 10 分鐘內未進場者，視同放棄，不得入場，考試開始後，監試人員未宣布可離場前，不可離場。閱讀測驗及書寫測驗入場鈴(鐘)響後 10 分鐘內未進場者，視同放棄，不得入場，開始考試後，監試人員未宣布可離場前，不可離場。
- 三、考生請按照准考證上排定之地點、時間、試場、座號入座，並將准考證放在桌子左上角備查。閱讀測驗及書寫測驗前，請檢查答案卷上、答案卡上、座位上與准考證上之號碼，四者須相同；口語測驗及聽力測驗前請檢查座位上及電腦螢幕上之號碼與准考證上之號碼，三者須相同。若有不同，應立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凡經作答後，始發現坐錯座位，自動告知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經監試人員或試務人員發現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10 分；舉凡於考試完畢考生離場後始發現者，該科不予計分。
- 四、考生違反答案卡劃記注意事項或未以黑色 2B 鉛筆劃記答案卡，致光學閱讀機無法辨識答案者，其後果由考生自行負責。答案卡修正時須用橡皮擦將原劃記擦拭乾淨，以修正液或修正帶修正致光學閱讀機無法辨識者，該題不予計分。
- 五、書寫測驗答案卷請用黑色或藍色墨水之鋼筆或原子筆繕寫，禁用鉛筆，答案卷上得以修正帶或直接劃掉錯誤答案，並做更正。並應依照試題本及答案卷上之規定作答，違者依下列規定分別論處：
 - (一) 未使用黑色或藍色墨水之鋼筆或原子筆繕寫，致電腦機器掃描後無法清晰呈現作答結果，而使評閱人員無法辨認掃描後答案者，後果由考生自行承擔，不得提出異議。
 - (二) 在作答區外書寫答案或任何文字符號者，或違反其他作答規定者，該大題不予計分。
 - (三) 因字跡潦草或未標明題號等情事，致評閱人員無法辨認答案者，該部分不予計分。
- 六、進行閱讀測驗及書寫測驗時，除試題印刷不明，得於考試開始後 10 分鐘內舉手發問外(不得干擾其他考生)，其餘概不得發問。考試開始鈴(鐘)響前，考生不得翻閱試題本、書寫、畫記、提前作答，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若經監試人員制止不服或強行離開者，該科不予計分。

- 七、為維護試場安寧，考生除應考所需之准考證、2B 鉛筆及原子筆(或鋼筆)、橡皮擦、修正液(帶)之外，其他非應試用品(如:各類紙張、書籍等)請考生一律放在教室前、後指定位置區，若有帶行動電話、呼叫器、平板電腦、穿戴式電子裝置(如 Apple watch、小米手環等智慧型手錶、智慧手環、智慧型眼鏡)、鬧鐘、錄音機(筆)、翻譯機等具有通訊、攝影、錄音(影)、發聲之電子通訊設備有礙試場安寧者，請務必取消鬧鈴設定並關閉電源，正式考試開始後若發現(一)帶至座位或(二)響鈴/振動/鬧鈴聲或(三)處於開機狀態，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並得視情節加重扣分或不予計分。
- 八、考生如有個人醫療器材如助聽器等，須事先報備並經檢查方可使用。不得有夾帶小抄、偷看、偷聽、交談、抄襲、打暗號、抄錄試題或答案等任何影響考試公平性之行為，違者該科不予計分，情節重大者得取消其考試資格。
- 九、准考證不得書寫疑似與題目、作答相關之任何文字、數字或符號等，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5 分並須繳回試務中心重新補發，經勸告不聽者，該科不予計分。
- 十、答案卷(卡)上不得書寫與試題無關之任何符號、文字、姓名、座號或任何顯示自己身分之標記，答案必須於答案卷(卡)作答，不得於題目卷作答，亦不得在答案卷(卡)作答區範圍外書寫，違者該大題不予計分。
- 十一、題目卷須與答案卷(卡)一併繳回，不得攜出試場，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 十二、測驗時，應以報考腔調別作答，並遵從現場監試人員之指示，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 十三、考生於閱讀測驗及書寫測驗時間終了，鈴(鐘)響畢後，應即停止作答。口語測驗及聽力測驗依試題錄音播放指示結束作答時，應即停止作答。仍持續作答者，扣減其該科成績 3 分。口語測驗及聽力測驗結束作答時請靜候監試人員指示，不得任意操作設備及損毀任何認證機器、耳機或將之攜出場外，違者該科不予計分，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十四、考生不得損毀答案卷(卡)上之座位號碼或條碼，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 十五、考生交卷後，應遵照監試人員指示出場，不得逗留在試場門口或周圍，違者該科不予計分。
- 十六、考生如有其他影響考試公平及其他考生權益之行為，得由監試或試務人員予以登記，提請「客語能力認證委員會」審議，依情節之輕重，採取給予扣分、不予計分或取消考試資格之處分。

附錄四、113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退費申請書】

113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退費申請書

本人_____報名 113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依簡章規定申請退還報名費用，敬請核辦。

申請退費原因：

- 溢繳費用，溢繳_____元（總試務中心得要求檢具繳費收據正本）。
- 因認證延期無法參加認證
- 因天然災害無法參加認證
-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無法參加認證（須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並由主辦單位決定是否退費）

此致

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地址：

電話（手機）：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請將本申請書於 113 年 3 月 25 日（星期一）前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以掛號郵寄至「106922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附錄五、113 年度第 1 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 報名表

本表僅供團體報名時，團報代表人印發以蒐集資料用，申請資料最終仍須經由網路填送，逕行郵寄本表者，恕不予受理！

| | | | | | | |
|---|--|---|--|---|-------|------|
| 考生姓名 | 中文 | | | | 資料收集用 | |
| | 英文 | (請先姓後名，如黃小明即為「HWANG,XIAOMING」，未填寫者，證書之英文姓名欄為空白) | | | | |
| 出生日期 | 民國 | 年 | 月 | 日 | | (H)： |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號碼) | | | 聯絡電話 | | (O)： |
| 緊急聯絡人 | | | | 緊急聯絡電話 | | 手機： |
| 與考生之關係 | | | | | | (H)： |
| E-mail | | | | | | (O)： |
| 通訊地址 | □□□□□ | | | | | 手機： |
| 報考腔調別 | □四縣 □海陸 □大埔 □饒平 □詔安 | | | (限勾選 1 種，勾選後不得變更) | | |
| 應考考區 (限勾選 1 區) | □基隆 □臺北 □宜蘭 □桃園 □新竹 □苗栗 □臺中 □彰化 □南投 □雲林 □嘉義 □臺南 □高雄 □屏東 □花蓮 □臺東 | | | (勾選後不得變更) | | |
| 考生身分 (限勾一種) | □父母均為客家人 □父或母為客家人 □閩南人 □原住民 □大陸各省市人 □新住民 □外籍人士 | | | | | |
| 考生職業別 | □軍 □商 □農 □工 □服務業 □自由業 □家管 □學生，就讀_____縣(市) _____鄉鎮市區 _____學校 _____年級(科系) □教，任職服務機關：_____縣(市) _____鄉鎮市區 _____學校 □公，任職服務機關：_____縣(市) _____(主管機關名稱 任職單位名稱) □其他：_____ | | | ※請確認通訊地址於 114 年 4 月 30 日前仍可收件，如有異動請來電總試務中心。 | | |
| 教育程度 | □小學(含)以下 □國(初)中 □高中職 □大專 □研究所(含)以上 | | | | | |
| 考生簽名處 | | | | 資料核對無誤後，請考生務必簽名於此，以示負責。 | | |
| <p>※本人照片</p> <p>請黏貼本人最近 6 個月內 2 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相片 1 張</p> | | | <p>※身分證件</p> <p>1. 身分證件正面，惟國中生(含)以下可用健保卡正面替代(無照片可，限國中生(含)以下，其餘恕不受理)。</p> <p>2. 外籍人士或新移民尚未取得身分證者，請用護照或有效期限內臺灣居留證正面替代。</p> | | | |
| (本表僅供團體報名時，團報代表人印發以蒐集資料用，申請資料最終仍須經由網路填送，逕行郵寄本表者，恕不予受理！) | | | | | | |

客家委員會

113 年度 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簡章

主辦單位：客家委員會

承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進修推廣學院）

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

報名網址：<https://hakkaexam.hakka.gov.tw>

地 址：106 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 號

服務專線：(02) 7749-8207、0809-090-040(免付費)

傳 真：(02) 2601-1730

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重要日程表

| 項次 | 項目 | 時間 |
|----|---------------|---|
| 1 | 簡章下載 | 112年12月22日(星期五)起 |
| 2 | 報名 | 113年4月8日(星期一)至 113年6月11日(星期二) |
| 3 | 寄發 基本詞彙及題庫 | 113年5月15日(星期三)起 |
| 4 | 寄發/下載准考證 | 113年8月12日(星期一)起 |
| 5 | 認證日期 | 第一梯次:113年9月7日(星期六) 第二梯次:113年9月15日(星期日) |
| 6 | 放榜 | 113年11月22日(星期五)起 |
| 7 | 成績複查 | 113年11月25日(星期一)至 113年12月3日(星期二) |
| 8 | 寄發合格證書 | 113年12月31日(星期二)起 |

※ 上述日期如遇特殊狀況，得由主辦單位召開認證委員會彈性調整之。

※ 客語能力認證網站



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

| 認證梯次/日期 | 考區 | 報名 | 教材寄發 | 准考證寄發/下載 | 成績單寄發/下載 | 證書寄發 |
|-------------------|----|---------------------------|-----------------|----------|----------------|----------------|
| 多梯次(一) 1月14日 | 臺南 | 112年12月22日至 113年1月2日止 | 112年 12月29日起 | 1月8日起 | 3月22日起 | 4月30日起 |
| 多梯次(二) 2月18日 | 臺北 | 112年12月25日至 113年1月15日止 | 1月8日起 | 2月2日起 | 3月22日起 | 4月30日起 |
| 多梯次(三) 3月16日 | 桃園 | 112年12月25日至 113年1月31日止 | 2月2日起 | 3月8日起 | 4月19日起 | 5月31日起 |
| 多梯次(四) 4月13日 | 雲林 | 1月2日至 2月29日止 | 3月15日起 | 4月1日起 | 5月17日起 | 6月30日起 |
| 多梯次(五) 5月25日 | 新竹 | 2月1日至 3月29日止 | 4月15日起 | 5月17日起 | 6月28日起 | 7月31日起 |
| 多梯次(六) 6月15日 | 臺中 | 3月1日至 4月30日止 | 5月15日起 | 6月3日起 | 7月19日起 | 8月30日起 |
| 多梯次(七) 7月20日 | 屏東 | 4月1日至 5月31日止 | 6月14日起 | 7月12日起 | 8月23日起 | 9月30日起 |
| 多梯次(八) 8月17日 | 苗栗 | 5月1日至 6月28日止 | 7月15日起 | 8月9日起 | 9月20日起 | 10月31日起 |
| 多梯次(九) 10月19日 | 臺東 | 7月1日至 8月30日止 | 9月12日起 | 10月7日起 | 11月22日起 | 12月31日起 |
| 多梯次(十) 11月16日 | 高雄 | 8月1日至 9月30日止 | 10月15日起 | 11月8日起 | 12月20日起 | 114年 1月17日起 |
| 多梯次(十一) 12月21日 | 花蓮 | 9月1日至 10月31日止 | 11月15日起 | 12月13日起 | 114年 1月24日起 | 114年 2月27日起 |

※ 上述日期未註明年分者皆為113年期程，如遇特殊狀況，得由主辦單位召開認證委員會彈性調整之。

※ 單一團體達40人以上，可向總試務中心申請於多梯次認證日期另增開考區及試區。

※ 如中、小學團體達40人以上且有意願於原校施測者，亦可向總試務中心申請於多梯次認證日期另增開到校施測試區。

目 次

| | |
|---|----|
| 壹、依據..... | 1 |
| 貳、目的..... | 1 |
| 參、報名資格..... | 1 |
| 肆、認證日期及時間..... | 1 |
| 伍、認證地點..... | 2 |
| 陸、認證腔調..... | 2 |
| 柒、基礎級暨初級認證題型..... | 2 |
| 捌、報名程序..... | 4 |
| 玖、退費辦理..... | 6 |
| 拾、准考證..... | 7 |
| 拾壹、認證結果通知..... | 8 |
| 拾貳、申訴處理..... | 9 |
| 拾參、合格證書..... | 9 |
| 拾肆、其他注意事項..... | 9 |
| 拾伍、113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試場規則..... | 11 |
| 附件一、113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與多梯次認證差異比較..... | 13 |
| 附件二、113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報名流程說明..... | 14 |
| 附件三、113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退費申請書..... | 36 |

客家委員會

113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簡章

壹、依據

依「客家委員會推行客語能力認證作業要點」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貳、目的

為加強客語之使用能力，鼓勵全民學習，提高客語之服務品質，並落實客家文化傳承之任務，特舉辦客語能力認證。

參、報名資格

不限國籍、族群、性別、年齡、職業等，均得報名。

肆、認證日期及時間

一、認證日期：

(一) 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

第一梯次 113 年 9 月 7 日 (星期六)

第二梯次 113 年 9 月 15 日 (星期日)

(二) 多梯次認證日期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

※單一團體達 40 人以上，可向總試務中心申請於多梯次認證日期另增開考區及試區。

※如中、小學團體達 40 人以上且有意願於原校施測者，亦可向總試務中心申請於多梯次認證日期另增開到校施測試區。

※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限擇一梯次報名。多梯次則不限制，並可與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重複報名。惟避免資源浪費，報名本年度多梯次認證缺考者，不得再行報名本年度多梯次認證（以認證日期為準）。例如：113 年度報名多梯次（二）（認證日期 2 月 18 日）缺考者，不得再報名本年度舉辦之多梯次認證。

※總試務中心將視各考區報名人數，保留試區地點安排之權利。

二、認證時間：

(一) 每場次時間約 40 分鐘，包含進場準備、設備檢測及問卷填答時間，正式測驗（含說明）約 30 分鐘。

(二) 於報名完成後由總試務中心安排於一場次完成三種測驗類型之應試。

伍、認證地點

全國認證地點預定有 16 考區，請擇一考區報名：

| | |
|----|----------------|
| 北部 | 基隆、臺北、宜蘭、桃園、新竹 |
| 中部 | 苗栗、臺中、彰化、南投、雲林 |
| 南部 | 嘉義、臺南、高雄、屏東 |
| 東部 | 花蓮、臺東 |

多梯次認證地點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

陸、認證腔調

四縣、海陸、大埔、饒平及詔安，共五種腔調。每梯次限擇一腔調報名。

柒、基礎級暨初級認證題型

一、本認證分為聽力測驗、口語測驗及閱讀測驗，共三種測驗類型，總分 100 分。

二、基礎級暨初級認證通過標準：

| 級別 | 通過標準 | 分項成績通過門檻 | | |
|-----|------|------------------------|------|------|
| | | 聽力測驗 | 口語測驗 | 閱讀測驗 |
| 基礎級 | 50分 | 各分項成績不設最低通過門檻。 | | |
| 初級 | 70分 | 12分 | 13分 | 8分 |
| | | 各分項成績任一項未達通過門檻，則降為基礎級。 | | |

三、認證合格者，由客家委員會發給「113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認證合格證書」或「113 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合格證書」(※證書發放採單一證書以高分者為準)。

四、基礎級暨初級題型如下表：

| 測驗類型 | 題型 | 施測時間 | 題型說明 |
|------|------|----------|-------------------------------------|
| 聽力測驗 | 單句理解 | 10 分鐘 | 根據圖片或聽到的問題，選擇最相符的圖片或語音答案，3 選1 |
| | 對話理解 | | 聽一段客語對話後，根據聽到的問題，選出最相符的圖片或語音答案，3 選1 |
| 口語測驗 | 複誦 | 15 分鐘 | 聽客語簡單短句，並以客語複誦出來。 |
| | 看圖表達 | | 依據題目音檔及文字的指示，口頭描述圖片內容或回答問題。 |
| | 口語表達 | | 依據題目音檔及文字的指示，口頭回答問題或解釋說明。 |
| 閱讀測驗 | 閱讀理解 | 5 分鐘 | 依據題目有關日常生活中的敘述，選擇最合適的詞彙、語意答案，3 選1 |

(一)聽力測驗：以選擇方式作答。分為兩種題型，一種是聽到句子及問題後，選填答案；另一種是聽到一段對話後再作答。以上請根據系統播放之題目，直接用滑鼠點選最適當的答案。

(二)口語測驗：以報名腔調透過麥克風錄音作答。分為三種題型，第一種複誦題是依聽到的客語句子跟著複誦；第二種看圖表達，考生需根據圖片內容回答問題；第三種口語表達需根據題意回答問題。以上應在規定時間內完成錄音作答。

(三)閱讀測驗：以選擇方式作答。先閱讀完一句話後，直接用滑鼠點選出正確或最適當的一個答案。

捌、報名程序

一、報名日期

(一) 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113年4月8日(星期一)起至113年6月11日(星期二)止。

(二) 多梯次認證報名日期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

※報名功能於各梯次報名起始日0時起啟用，截止日23時59分關閉，須於報名期間完成所有程序，逾期則無法受理。

※多梯次報名須於送出梯次選取當日完成報名資料送出，逾期將遭系統取消報名。

二、報名手續：

(一) 報名方式：網路報名，請於報名期間至報名網站填寫報名資料、上傳照片與證件電子檔，並於繳費期限前完成繳費後始完成報名程序。

(二) 報名類型：

1. 個人報名

2. 團體報名：限報名同一考區與同一梯次

(1) 家庭團體：2人以上

(2) 團體報名：4人以上

(三) 報名費用：

1. 19歲以上考生【民國94年9月6日以前出生者】，報名費用新臺幣250元。

2. 為深耕推廣客語，19歲以下考生【民國94年9月7日(含)以後出生者】，免報名費用。

3. 報名多梯次考生，考生年齡之區分以報名梯次之認證日期為準。

(四) 繳費方式：

- 1.便利商店繳費：於報名系統產生繳費單，至便利商店（7-11、全家、萊爾富、OK 便利商店營業時間內）繳費。（僅適用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
- 2.ATM 或金融機構繳費：於報名系統產生繳費帳號，至網路或實體自動櫃員機（ATM）轉帳或至郵局及各銀行匯款（可能需另支付手續費）。
- 3.信用卡繳費：於報名系統授權連結金融單位線上刷卡扣款。
- 4.LINE Pay 行動支付：以手機進行繳費會自動開啟 LINE Pay 付款頁面；以電腦進行繳費需先輸入 LINE 的帳號及密碼（或掃描 QR Code）登入，再打開手機 LINE 程式，會出現 LINE Pay 付款頁面。
- 5.繳費期限：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需於系統產生繳費資訊起 7 天內完成。例：在 113 年 5 月 1 日報名者，最晚須於 113 年 5 月 7 日當日完成繳費。逾期之繳費單或繳費帳號將無法使用。多梯次認證需於系統產生繳費資訊起 3 天內完成。例：在 113 年 5 月 1 日報名者，最晚須於 113 年 5 月 3 日當日完成繳費。

(五) 注意事項：

- 1.報名梯次、考區及腔調，於完成報名後概不得更改。
- 2.若報名資料、照片、證件、表件不齊全、未完成繳費，經通知後未於期限內補正及完成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不得給予應試資格。
- 3.上傳照片與證件電子檔，請依規定檔案格式逐項上傳報名所需之最近6個月內2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相片電子檔及身分證件正面，惟國中生（含）以下可用健保卡正面替代（無照片可，限國中生（含）以下，其餘恕不受理）。另申請特殊需求者，請一併上傳身心障礙手冊電子檔；70歲以上申請特殊服務者，則無需上傳證明文件。
- 4.網路報名表填寫完成、上傳照片與證件電子檔及完成繳費始完成報名手續，無需再郵寄任何文件。

玖、退費辦理

| 退費條件 | 辦理方式 | 檢附資料 | 退費金額 |
|--|------------|--------|--------------------------|
| 經審查不合格者 | 總試務中心辦理 | 無 | 繳費金額扣除 58 元 (郵資及行政費)後之餘額 |
| 溢繳費用 | 總試務中心辦理 | 無 | 繳費金額扣除 58 元 (郵資及行政費)後之餘額 |
| 因認證延期 無法參加認證 | 考生申請 辦理 | 無 | 全額 |
| 因天然災害 無法參加認證 | 考生申請 辦理 | 無 | 全額 |
| 因以下事由，致無法全程參加認證： ①交通中斷或搭乘之公共交通工具因故停駛。 ②兵役徵集或點閱(教育)召集。 ③經醫師診斷本人傷病或因病住院或分娩。 ④考生本人訂(結)婚或三親等內親屬喪葬。 ⑤其他因不可抗力且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 | 考生申請 辦理 | 相關證明文件 | 繳費金額扣除 58 元 (郵資及行政費)後之餘額 |

- 一、欲申請退費者，請填寫簡章「退費申請書」(附件一)，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各梯次認證當月底前，以掛號郵寄至「106209 臺北師大郵局第13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二、費用以郵政匯票方式退還，不得要求其他受款方式。
- 三、以「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申請退費者，將由主辦單位最終決定是否退費。
- 四、費用於各梯次認證隔月底前退還。(若為大規模退費，得視情形延後退款期限)。

拾、准考證

一、發給方式：

- (一) 自行列印：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於 113 年 8 月 12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起，可至報名網站下載列印；多梯次認證准考證下載日期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列印黑白、彩色皆可。
- (二) 紙本准考證寄發：考生需於報名流程中勾選由總試務中心寄發，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於 113 年 8 月 12 日（星期一）起，多梯次認證日期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以限時專送寄發。若於考前尚未收到准考證，請自行至報名網站下載列印。

二、准考證資訊：

個人身分資料、報考考區、報考腔調、報考梯次、應試試區、應試試場、應試場次、進場與考試時間、應試注意事項及試場規則。若所載資訊有誤或缺漏，請於各梯次認證准考證開始下載後七日內來電總試務中心。

三、補發方式：

- (一) 認證前：由考生至報名網站自行下載列印。
- (二) 認證當日：於進場時間前，至所屬試區試務中心檢附身分證明文件辦理補發。
- (三) 若未於報名系統內勾選寄發紙本准考證或遭退件，總試務中心不予補寄准考證。

四、個人身分資料修正方式：

於各梯次報名期間內聯繫總試務中心修正；逾報名截止日後欲修正資料者須於認證當日至所屬試區試務中心檢附身分證明文件辦理修正。修正通訊方式（含電話、電子信箱與地址）者不在此限。

拾壹、認證結果通知

一、成績及合格通知：

(一) 網路公告：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於113年11月22日(星期五)，多梯次認證公告日期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請於公告日9時起至以下網站查詢：

1. 客家委員會網站：<http://www.hakka.gov.tw>

2. 客語能力認證網站：

<https://hakkaexam.hakka.gov.tw>

(二) 紙本成績單寄發：總試務中心於113年11月22日(星期五)起；多梯次認證日期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以限時專送寄發。

(三) 查詢專線：0809-090-040 (免付費)

二、成績複查：

(一) 欲申請成績複查者，請填寫成績單背面「成績複查申請表」，於成績公布次日起7日內(不含假日)，掛號郵寄至「106209 臺北師大郵局第13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例:113年5月17日公布成績，最晚須於113年5月28日寄出)

(二) 申請成績複查者不得要求重新評閱、提供閱覽答案卷或錄音檔，亦不得要求告知閱卷委員之姓名或其他相關資料。

(三) 如不服成績複查結果，請依訴願法第七條規定，於文到後三十日內向客家委員會或行政院提起訴願。

拾貳、申訴處理

- 一、考生如認為有影響本身認證權益之情事，得以書面向「客語能力認證委員會」提起申訴。申訴書內容應書明申訴人姓名、地址、聯絡電話、身分證統一編號、准考證號碼、報考腔調別及詳細申訴事由，於情事發生之日起十日內，掛號郵寄至「106209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並須於信封上註明申訴書字樣，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二、試題疑義申訴應於各梯次認證當月底前同上方式寄出，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

拾參、合格證書

- 一、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合格證書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二）起以掛號寄發；多梯次認證證書寄發日期請參閱多梯次認證重要日程表。各梯次證書寄發起始兩週內未收到合格證書者，請洽總試務中心。
- 二、因報名資料有誤致證書需重製或因故申請補發者，請依「客語能力認證考試規費收費標準」及相關規定，逕洽客家委員會申請補發。

拾肆、其他注意事項

- 一、主辦單位得視報名情形調整梯次、考區安排，考生應以准考證所載之應試資訊應試。
- 二、准考證、教材、成績單及合格證書若因考生資料誤繕、搬遷而未及時修改地址或招領逾期等原因致須重新寄送者，須自行負擔郵資。
- 三、因電腦設備發生問題或停電等異常情形，致無法錄音或錄音不全者，將由總試務中心安排於其他場次、場地補考、或擇日補考，若無法配合補考者，將保留應試資格至下一年度認證。

四、如因地震、颱風、戰爭、傳染病或其他不可抗拒之重大事故，以致無法依原定時間舉行認證時，得由主辦單位召開認證委員會依下列方式處理：

(一) 若於認證前發生，得另擇期舉行，並由主辦單位於認證前一日發布認證延期公告。認證延期公告內容應包括認證時間及地點。

(二) 若於認證期間發生，以致於未完成認證者，由主辦單位另行擇期舉行，並應重新命題。但經認證委員會確認無洩題之虞時，得採用原命題。本認證委員會應於事件發生後十日內，發布認證延期公告。

五、本簡章若有變更或未盡事宜，依主辦單位召開認證委員會決議辦理並請依客家委員會網站公告為準。

拾伍、113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試場規則

- 一、考生應攜帶准考證入場應試，未攜帶者如經監試人員查核並確認係考生本人無誤者，先准予應試；惟至當節考試結束鈴響畢前仍未送達試場或未依規定申請補發者，扣認證成績5分。
- 二、考生請於規定時間內應試，未到認證時間不得先行入場。認證依認證時間、場次準時應試，入場鈴（鐘）聲響後 10 分鐘內未進場者，視同放棄，不得入場，進場後須於認證完畢方得離場。
- 三、考生請按照准考證上排定之地點、時間、試場、座號入座。入座後，請檢查座位號碼、螢幕檢核號碼與准考證上之號碼，三者須相同。若有不同，應立即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違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
- 四、認證時，除機器等問題得於不干擾其他考生的情形下舉手發問外，其餘概不得發問。
- 五、若有攜帶行動電話或電子通訊設備者，包含如 Apple Watch、小米手環等智慧手錶與智慧眼鏡，須關機並放置於教室指定位置，違者依下表情形扣分。

| 情形 | 位置 | 座位 (含考生身上) | 教室指定位置 |
|-------------|----|---------------|-----------|
| 已關機 | | 扣認證成績 1 分 | 無違反試場規則 |
| 未關機未發出聲響 | | 扣認證成績 3 分 | 扣認證成績 1 分 |
| 發出響鈴/振動/鬧鈴聲 | | 扣認證成績 5 分 | 扣認證成績 3 分 |

- 六、考生應試僅需攜帶准考證，其他非應試用品請一律放在教室指定位置。如需攜帶非應試用品（如助聽器或其他個人醫療器材），須於報名時提出申請，並經檢查方可使用；如需於認證中進行非應試程序行為（如飲水或服藥等），須經監試人員同意後才可進行，違者扣認證成績3分。
- 七、准考證不得書寫疑似與題目、作答相關之任何文字、數字或符號等，違者扣減其該科成績5分並須繳回試務中心重新補發，經勸告不聽者，該科不予計分。
- 八、認證時應遵從現場監試人員之指示，違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
- 九、考生不得損毀任何認證機器和耳機或將之攜出場外，違者認證成績以零分計算，並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 十、考生如有上開或其他影響認證公平及其他考生權益之行為，得由監試或試務人員予以登記，提請「客語能力認證委員會」依情節之輕重審議處分。
- 十一、如因電腦設備發生問題或停電等異常情形，致無法錄音或錄音不全者，將安排於其他場次、場地補考、或擇日補考，若無法配合補考者，將保留應試資格至下一年度認證。

附件一、113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全國認證與多梯次認證差異比較

| 項目 | 全國認證 | 多梯次認證 |
|----------|---|--|
| 認證辦理月份 | 9 月兩梯次 | 1-8 月、10-12 月，每月一梯次 |
| 認證辦理考區 | 兩梯次相同， 以全國 16 縣市為原則 | 各梯次不同， 每次僅單一縣市 |
| 認證辦理試區 | 於准考證寄發時通知 | 於准考證寄發時通知 |
| 報名梯次限制 | 僅限選擇全國認證任一梯次報名。 (報名全國認證亦可同時報名多梯次認證) | 可擇多個梯次報名。 (報名多梯次認證亦可同時報名全國認證) <u>※惟多梯次認證缺考者，則無法重複報考本年度其他多梯次之認證。</u> |
| 報名資料送出期限 | 報名期間 (4 月 8 日~6 月 11 日) | 於報名系統選取梯次後當日內 |
| 繳費期限 | 報名資料送出當日為第一日， 第七日當日須完成 | 報名資料送出當日為第一日， 第三日當日須完成 |
| 繳費方式 | 1. 便利商店繳費 2. ATM 或金融機構繳費 3. 信用卡繳費 4. LINE Pay 行動支付 | 1. ATM 或金融機構繳費 2. 信用卡繳費 3. LINE Pay 行動支付 |

報名共同程序

附件二、113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報名流程說明



1. 建立帳號：點選「開始報名」頁籤建立帳號，可使用電子信箱註冊帳號，或使用 Google 帳號連結登入。



- 1-1-a 使用電子信箱建立一般帳號：填寫各欄位資料後送出，並至信箱收取認證信。



報名共同程序



1-2 點選信件內「認證連結」，或複製信件內下方網址至瀏覽器前往認證。



1-2 連結將導回報名網站，並顯示認證成功訊息。



報名共同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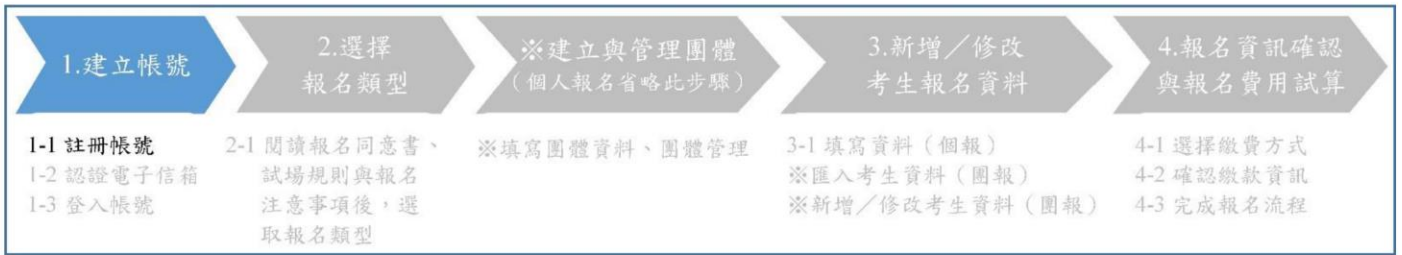
1-3 選右上角「登入」頁籤，並選取欲進入之認證系統後，進入登入頁面。



1-3 輸入帳號(所註冊之電子信箱)及密碼後點選「一般帳號登入」，即可進入報名流程。



報名共同程序



1-1-b 使用Google 帳號連結登入。



1-1-b 登入 Google 帳號。



報名共同程序



1-1-b 頁面跳轉至報名系統，且自動帶入Google 帳號連結之電子信件做為帳號。填寫餘下欄位資料後點選「送出」，即可進入報名流程。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帳號註冊' (Account Registration) page. At the top, there is a progress bar with five steps: 1. 建立帳號 (highlighted), 2. 選擇報名類型, 3.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and 4.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Below the progress bar, the sub-step '1-1 註冊帳號' is detailed with three actions: 1-1-1 認證電子信箱, 1-1-2 登入帳號, and 1-1-3 註冊帳號. The main form area contains three input fields: '電子信箱' (Email) with a pre-filled '@gmail.com', '密碼' (Password) with six asterisks, and '密碼確認' (Confirm Password) with six asterisks. Below these fields is a CAPTCHA section with a green checkmark and the text '你不是機器人' (You are not a robot), along with the HCAPTCHA logo and '隱私政策' (Privacy Policy). At the bottom of the form are two buttons: '送出' (Submit) in green and '取消' (Cancel) in red. A green banner at the very bottom contains the text: '以上輸入的密碼僅用於本網站。若您使用第三方登入的方式建立帳號，這裡輸入的密碼不會影響您在Facebook或Google上使用的密碼。' (The password entered above is only for this website. If you use a third-party login method to create an account, the password entered here will not affect the password you use on Facebook or Google.)

報名共同程序



2-1 閱讀「試場規則」選擇報名級別及報名類型：



個人報名



2-1 閱讀並同意「報名同意書」後，即可開始填寫報名資料。

113年度客語能力認證網路報名同意書

進行網路報名前，請確認同意下列各項說明，始能進入網路報名作業：

1. 本人已詳讀本次認證報名簡章，並清楚瞭解簡章內所列相關規定及重要資訊，報名時如有缺失，由本人自負相關權益之損失責任。
2. 網路報名所輸入各項資料均確為本人所有，倘經發現與事實不符或與查驗之各項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不符，本人願負法律責任並同意被取消認證資格，若已應考則取消各科成績。
3. 考生於網路填寫報名資料並上傳相關文件後，請務必於繳費單上所列之繳費期限前繳交報名費，始完成報名手續。
4. 本人已詳讀「個人資料收集及使用政策」，並清楚瞭解政策中所列事項，本人同意及總試務中心根據政策內容收集本人之個人資料並根據該政策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同意以上「網路報名同意書」

個人報名

3-1填寫資料（個報）：

「E-mail」欄位自動帶入帳號資料。選取報名梯次後，依照格式填寫所有「*」必填欄位後，點選「送出」。

填寫報名表

*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

[← 返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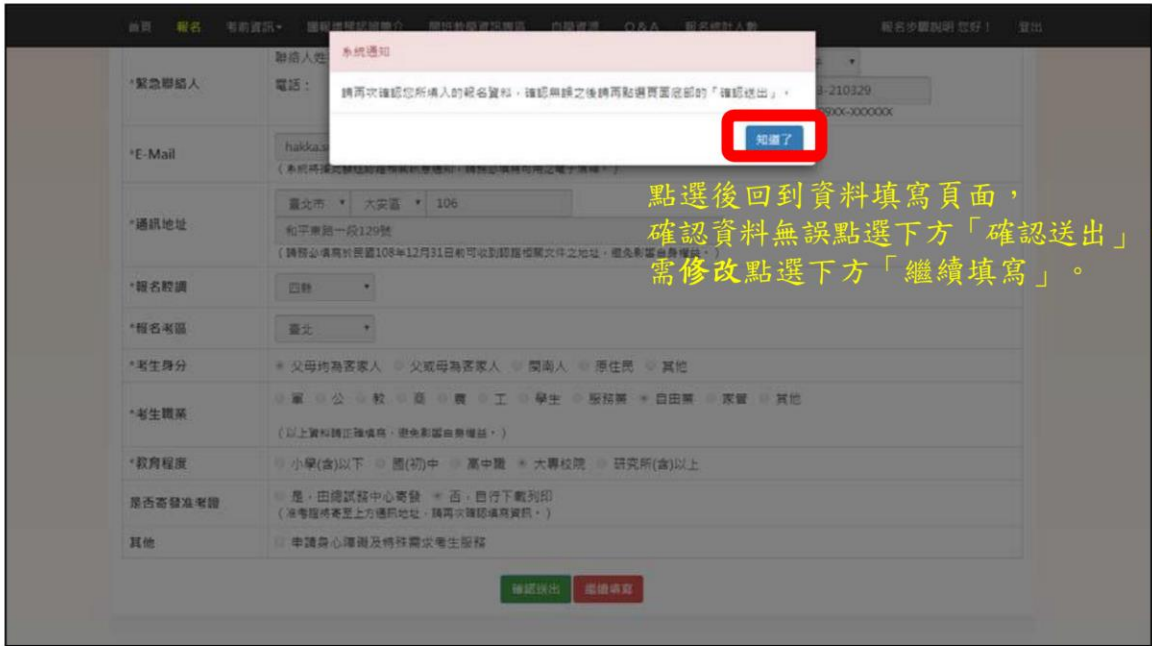
| | | | |
|----------|---|--|---|
| *報名梯次 | 請選擇梯次 | | |
| *級別 | 基礎級暨初級 | | |
| *中文姓名 | 請填寫姓名 <small>(本國人士請填寫中文姓名，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或居留證上之英文姓名。)</small> | | |
| 英文姓名 | 請填寫英文姓名 <small>此欄位填寫內容將載於合格證書內。 (建議填寫護照或居留證上之英文姓名) 點此前往查詢中譯英</small> | | |
| *出生日期 | 請選取出生日期 <small>*請點選上方輸入框來選取生日 西元年 = 民國年 + 1911</small> | *國籍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本國 <input type="radio"/> 外籍人士 |
| *身分證統一編號 | 請填寫身分證統一編號 <small>(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或居留證號碼)</small> | | |
| *緊急聯絡人 | 聯絡人姓名： 電話： | 請填寫姓名 請填寫電話號碼 <small>範例：02-XXXXXXX</small> | 與考生關係： 手機： 請選擇 請填寫手機號碼 <small>範例：09XXXXXXXX</small> |
| *E-Mail | []@ntnu.edu.tw <small>(系統將藉此發送認證相關訊息通知，請務必填寫可用之電子信箱。)</small> | | |
| *通訊地址 | 縣市：[] 鄉鎮市區：[] 郵遞區號5碼：[] 請填寫地址 <small>(請務必填寫於所報名梯次之教材、准考證、成績單及合格證書寄送期間可收件之地址，若因地址錯誤而遭郵寄退回者，需由考生自行負擔重新寄送郵資。)</small> | | |
| *報名腔調 | 請選擇 [] | | |
| *報名考區 | 臺南 [] | | |
| *考生身分 | <input type="radio"/> 父母均為客家人 <input type="radio"/> 父或母為客家人 <input type="radio"/> 閩南人 <input type="radio"/> 原住民 <input type="radio"/> 其他 | | |
| *考生職業 | <input type="radio"/> 軍 <input type="radio"/> 公 <input type="radio"/> 教 <input type="radio"/> 商 <input type="radio"/> 農 <input type="radio"/> 工 <input type="radio"/> 學生 <input type="radio"/> 服務業 <input type="radio"/> 自由業 <input type="radio"/> 家管 <input type="radio"/> 其他 <input type="radio"/> 退休 <small>(以上資料請正確填寫，避免影響自身權益。)</small> | | |
| *教育程度 | <input type="radio"/> 小學(含)以下 <input type="radio"/> 國(初)中 <input type="radio"/> 高中職 <input type="radio"/> 大專校院 <input type="radio"/> 研究所(含)以上 | | |
| *是否寄發准考證 | <input type="radio"/> 是，由總試務中心寄發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否，自行下載列印 <small>(准考證將寄至上方通訊地址，請再次確認填寫資訊。)</small> | | |
| *是否寄發教材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 <input type="radio"/> 否 <small>(教材將寄至上方通訊地址，請再次確認填寫資訊。)</small> | | |
| 其他 |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考生服務 | | |

[✓ 送出](#)

個人報名



3-1 填寫資料(個報)：確認資料皆填寫無誤後，送出報名資料。確定送出後即無法修改。



個人報名



3-1-1 文件上傳 (個報)：上傳照片與證件電子檔，請依規定檔案格式逐項上傳報名所需之身分證正面及最近6個月內2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相片電子檔，申請特殊需求者，請一併上傳身心障礙手冊電子檔。

多梯次認證須於送出梯次選取當日完成資料送出 (含照片及證件電子檔上傳)，逾期將遭系統取消報名。

文件上傳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A161529594 生日：20100826

注意：圖檔大小需介於25KB~3MB之間，支援JPEG、PNG格式。

2吋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照(不得為身分證件裁切照)

具照片、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出生年月日之有效證件正面 (如身分證、駕照、健保卡等) (國中(含)以下考生可傳無附照之健保卡)

90度向左 90度向右

選擇單一檔案... 瀏覽...

選擇單一檔案... 瀏覽...

確認上傳 取消

個人報名



4-1 選擇繳費方式 (免繳報名費考生省略此步驟):

確認應繳費用無誤並詳閱「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說明後即可以選擇繳費方式，選擇「信用卡」、「WEBATM」繳費，將彈出視窗進行後續步驟；選擇「ATM」、「超商」或「LINE Pay」繳費，將於下一頁顯示繳費資訊。選擇任一繳費方式後，於繳費期限內皆可再變更繳費方式。多梯次認證須於送出報名資料三日內完成繳費 (送出資料日為第一日)，逾期將遭系統取消報名。

您好！您的繳費資訊如下：

| | |
|------|--|
| 姓名 | 黃雅初級師範 |
| 報名梯次 | 2024-01-14 113年度多梯次基礎師範初級師範(一) 將繳費截止日加入google行事曆 將繳費截止日加入google行事曆 |
| 報名校區 | 海陸 |
| 報名考區 | 臺南 |
| 應繳費用 | 250元 |

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繳費須知】

- 請選擇下列按鈕所示之一繳費方式進行繳費。
- 若選擇超商繳費，請使用雷射印表機列印繳費單，以確保條碼清晰。
- 超商代收繳費之繳費單可至各大超商、銀行儲蓄、郵局儲蓄繳款，亦可跨行匯款。(僅限報名全額認證繳費使用)
- 超商繳費與ATM轉帳繳費完成後，報名狀態不會立即變更，約二至三個工作天後請至報名中心對帳或會自動更新您的報名狀態。
- 若選擇信用卡繳費，請勿多次點選任何按鈕，資料傳輸需要時間，若有任何頁面等待時間超過30秒無回應，請再重新嘗試。
- 信用卡繳費僅接受VISA、MasterCard、JCB卡。
- WEBATM繳費僅能使用IE瀏覽器進行，若欲選擇此繳費方式，請使用IE瀏覽器登入後即可看到按鈕。

【退費辦理】

- 符合下列條件後始得申請退費：
 - 逾期繳費者。
 - 逾期費用者。
 - 因認證延期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天然災害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無法參加認證者。
- 符合上開條件欲申請退費者，請填寫離職附件「退費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 各梯次認證當月底前 前，以掛號郵寄至「10699臺北師範大學第13號信箱 (113年度客語能力認證服務中心) 收」，郵寄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費用以郵政匯票方式退還，不得要求其他受款方式。
- 費用於各梯次認證月底前退還。(若為大規模退費，得視情形延後退款期限)。

點選下方按鈕即代表已確認以上報名項目並同意以上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信用卡繳費](#) [WEBATM繳費](#) [LINE Pay](#) [將繳費截止日加入google行事曆](#)

個人報名



4-3 繳費後 (或免繳報名費者)，於系統內之「報名表」、「繳費狀態」、「文件確認」皆顯示完成，則完成報名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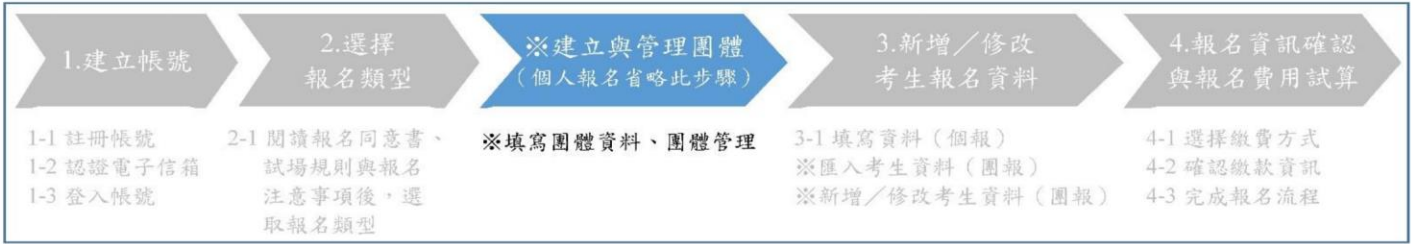
| 考生姓名 | 報名樣次 | 報名考區 | 腔調 | 要繳費 | 狀態 | 文件確認 * |
|------------|--------------------------------|------|----|-----|-----|---|
| 客語基礎級暨初級認證 | 2024-01-14 113年度多梯次基礎級暨初級認證(一) | 臺南 | 海陸 | - | 待審中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頭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身分證明文件 |

客語基礎級暨初級認證 您好！以下是您的報名狀態：

| | |
|------|---|
| 報名樣次 | 2024-01-14 113年度多梯次基礎級暨初級認證(一) |
| 報名腔調 | 海陸 |
| 報名考區 | 臺南 |
| 報名表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
| 繳費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免繳費 |
| 成績單 | 尚未開放 (請參考簡章公告日期) |

若對以上資訊有任何疑問，歡迎與總試務中心聯絡。

團體報名



※建立團體：閱讀並同意「報名同意書」後，即可開始填寫團體資料。
填寫各欄位資料後送出，送出後即不得更改。同一團體之「報名梯次」、「報名考區」須相同，若須報名不同梯次或考區，請分別建立團體。



新增團體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同一團體僅限報考同一級別！

[← 返回](#)

113年度有語能力認證網絡報名同意書

進行網路報名前，請確認同意下列各項說明，如能他人網路報名作業：

1. 本人已詳讀本次認證報名簡章，並清楚瞭解簡章內所列相關規定及重要資訊，報名時如有缺失，由本人自負相關權益之損失責任。
2. 網路報名所輸入各項資料均確為本人所有，倘經發現與事實不符或與應繳之各項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不符，本人願負法律責任並同意被取消報名資格，若已繳考則取消各科成績。
3. 考生於網路填寫報名資料並上傳相關文件後，請務必於繳費單上所列之繳費期限前繳交報名費，倘逾期報名手續。
4. 本人已詳讀「個人資料收集及使用政策」，並清楚瞭解政策中所列事項，本人同意及授權中心根據政策內容收集本人之個人資料並根據該政策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同意以上「網路報名同意書」。

*團體名稱
(學校團體報名者請填寫學校全名，例如：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

*團體類型 家庭 學校 社團 公教 其他

*報名梯次

*級別

*團體負責人姓名

E-Mail

*報名考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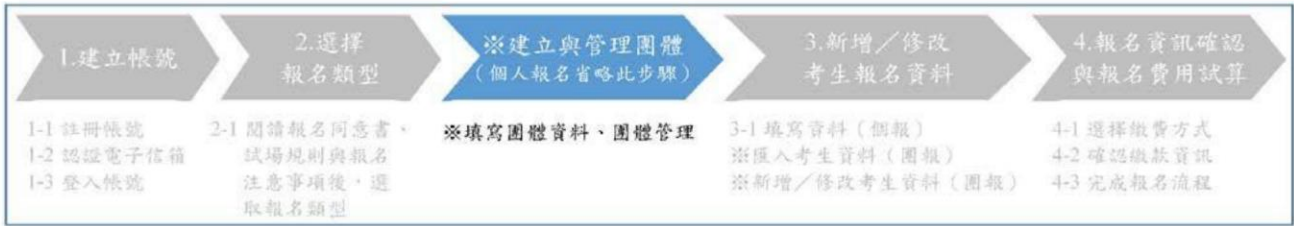
*連絡電話
(市話) 範圍：02-XXXXXXX
請填寫手機號碼
(手機) 範圍：09XXXXXXX

*通訊地址

(請務必填寫於所報名梯次之教材、准考證、成績單及合格證書寄送期間可收件之地址，若因地址錯誤而導致郵寄延遲者，將由考生自行負擔重新寄送郵資。)

| | |
|----------|--|
| 團體名稱* | <input type="text" value="請填寫團體名稱"/> <small>(學校團體報名者請填寫學校全名，例如：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國民小學)</small> |
| 團體類型* | <input type="radio"/> 家庭 <input type="radio"/> 學校 <input type="radio"/> 社團 <input type="radio"/> 公教 <input type="radio"/> 其他 |
| *報名梯次 | <input type="text" value="請選擇梯次"/> |
| *級別 | 基礎級暨初級 |
| 團體負責人姓名* | <input type="text" value="請填寫姓名"/> |
| E-Mail* | <input type="text" value="@gmail.com"/> |
| *報名考區* | <input type="text" value="請先選擇報名梯次"/> |
| 連絡電話* | <input type="text" value="請填寫電話號碼"/> <small>(市話) 範圍：02-XXXXXXX 請填寫手機號碼 <small>(手機) 範圍：09XXXXXXX</small></small> |
| 通訊地址* | <input type="text" value="縣市"/> <input type="text" value="鄉鎮市區"/> <input type="text" value="郵遞區號5碼"/> <input type="text" value="請填寫地址"/> <small>(請務必填寫於所報名梯次之教材、准考證、成績單及合格證書寄送期間可收件之地址，若因地址錯誤而導致郵寄延遲者，將由考生自行負擔重新寄送郵資。)</small> |

團體報名



※管理團體：團報負責人可於此介面新增團體或查看、修改團體內考生資料。

基礎級暨初級認證 中級暨中高級 高級

團體報名

| 團體名稱 | 報名梯次 | 報名考區 | 團體人數 | 需繳費人數 | 團體狀態 | 操作 |
|-------------|------------|--------------------------------|------|-------|-------|---|
| 團體清單 | 客語暨基礎暨初級認證 | 2024-01-14 113年度多梯次基礎級暨初級認證(一) | 團報 1 | 1 | 填寫報名表 |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

團體報名至少需有2人

團體報名



※匯入考生：點選「匯入考生」，進入匯入功能頁面。

基礎級暨初級認證 中級暨中高級 高級

團體報名

| 團體名稱 | 報名梯次 | 報名考區 | 團體人數 | 需繳費人數 | 團體狀態 | 操作 |
|------------|--------------------------------|------|------|-------|--------|--|
| 客籍基礎級暨初級認證 | 2024-01-14 113年度多梯次基礎級暨初級認證(一) | 臺南 | 1 | 1 | 填寫報名表中 |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

團體報名至少需有2人

※下載匯入範例 Excel 檔，編輯並存檔完成後點選「選擇檔案」，選取所要匯入的檔案後送出。
按下「送出」後依考生資料數量及個人網路速度，可能需要數十秒至數分鐘的時間，期間請勿任意關閉視窗、點選上一頁或多次點選送出，否則可能造成檔案匯入失敗。

匯入考生

團體名稱 客籍基礎級暨初級認證

報名考區 臺南

報名梯次 2024-01-14 113年度多梯次基礎級暨初級認證(一)

檔案上傳 未選擇任何檔案

匯入範例請點此下載。*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藍色欄位請勿更動！

建議使用最新版Google Chrome瀏覽器，如使用Edge瀏覽器，請按右鍵，選擇「另存連結」下載檔案

英文姓名欄位填寫內容將載於合格證書內。

團體報名



※匯入考生：匯入完成後，系統將顯示匯入成功筆數與匯入失敗筆數，匯入失敗之考生將於下方顯示失敗原因，可於Excel內修改後再次匯入。已匯入之考生（重複之身分證統一編號考生）資料將被忽略，不會被讀取。同一團體可執行多次Excel檔案匯入。



團體報名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點選展開名單，可檢視團體下所有考生，亦可使用搜尋功能尋找考生資料。團體下可隨時以「新增成員」或「匯入考生」功能新增考生。個別考生資料可再分別進行修改或刪除。

團體報名

| 團體名稱 | 報名梯次 | 報名考區 | 團體人數 | 需繳費人數 | 團體狀態 | 操作 |
|------------|-------------------------------------|------|------|-------|--------|---|
| 客語基礎級暨初級認證 | 2024-01-14 113年度多梯次基礎級暨初級認證(一)---測試 | 臺南 | 2 | 2 | 填寫報名表中 |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

顯示 10 項結果

搜尋:

| 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控場 | 要繳費 | 是否寄送准考證 | 文件確認 |
|-----|-------|----|-----|---------|---|
| 範例二 | J | 大埔 | V | 否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大頭照 身分證明文件 |
| 範例一 | E | 海陸 | V | 否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大頭照 身分證明文件 |

顯示第 1 至 2 項結果，共 2 項

上一頁 1 下一頁

團體報名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匯入之考生資料，教材、准考證、成績單與證書預設寄至團報負責人地址；准考證預設自行下載列印。團報負責人可依個別考生需求前往修改。

「*」表示必填欄位，請務必填寫。

| | | | |
|---------|---|--------|--|
| *報名梯次 | 2024-01-14 113年度多梯次基礎級暨初級認證(一) | | |
| *中文姓名 | 範例1 <small>(本國人士請填寫中文姓名，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或居留證之英文姓名)</small> | | |
| 英文姓名 | 請填寫英文姓名 <small>(外籍人士請填寫護照或居留證上之英文姓名) 點此前往查詢中譯英</small> | | |
| *出生日期 | 1989/01/01 <small>※請點選上方輸入框末位數取生日 西元年 = 民國年 + 1911</small> | 國籍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本國 <input type="radio"/> 外籍人士 |
| *聯絡電話 | 02- <input type="text"/> (住家) 範例: 02-XXXXXXX 038- <input type="text"/> (辦公室) 範例: 02-XXXXXXX 0977- <input type="text"/> (手機) 範例: 09XX-XXXXXX | | |
| *緊急聯絡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帶入團報負責人資料 聯絡人姓名: 王天天 電話: 02- <input type="text"/> <small>範例: 02-XXXXXXX</small> | 與考生關係: | 父子 手機: 0977- <input type="text"/> <small>範例: 09XX-XXXXXX</small> |
| *E-Mail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帶入團報負責人資料 strawberry@ <input type="text"/> <small>(本系統將藉此發送認證相關訊息通知，請務必填寫可用之電子信箱)</small> | | |
| *地址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帶入團體資料 臺北市 大安區 106 <small>(請務必填寫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前可收到認證相關文件之地址，避免影響自身權益) 教材寄至: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個人通訊地址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團報負責人地址 准考證寄至: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個人通訊地址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團報負責人地址 成績單及證書寄至: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個人通訊地址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團報負責人地址 <small>(勾選(帶入團體資料)，認證教材、准考證、成績單及證書將一同寄至團報負責人地址)</small> </small> | | |
| *報考類別 | 四縣 | | |
| *應考考區 | 臺北 | | |
| *考生身分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父母均為客家人 <input type="radio"/> 父或母為客家人 <input type="radio"/> 閩南人 <input type="radio"/> 原住民 <input type="radio"/> 其他 | | |
| *考生職業 | <input type="radio"/> 董 <input type="radio"/> 公 <input type="radio"/> 教 <input type="radio"/> 商 <input type="radio"/> 農 <input type="radio"/> 工 <input type="radio"/> 學生 <input type="radio"/> 服務業 <input type="radio"/> 自由業 <input type="radio"/> 家管 <input type="radio"/> 其他 <small>(以上資料請正確填寫，避免影響個人之權益)</small> | | |
| *教育程度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小學(含)以下 <input type="radio"/> 國(初)中 <input type="radio"/> 高中職 <input type="radio"/> 大專校院 <input type="radio"/> 研究所(含)以上 | | |
| 是否寄發准考證 |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是，由總試務中心寄發 <small>(准考證將寄至上方通訊地址 請再次確認填寫資訊。)</small> | | |
| 其他 |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身心障礙及特殊需求考生服務 | | |

送出 返回

團體報名



※文件上傳 (團報)：上傳照片與證件電子檔，請依規定檔案格式逐項上傳報名所需之身分證正面及最近6個月內2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相片電子檔，申請特殊需求者，請一併上傳身心障礙手冊電子檔。

| 團體名稱 | 報名梯次 | 報名考區 | 團體人數 | 需繳費人數 | 團體狀態 | 操作 |
|------------|--------------------------------|------|------|-------|--------|-----------------------|
| 客籍基礎級暨初級認證 | 2024-01-14 113年度多梯次基礎級暨初級認證(一) | 臺南 | 2 | 2 | 填寫報名表中 |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

| 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控調 | 要繳費 | 是否寄送准考證 | 文件確認 | 操作 |
|-----|----------|----|-----|---------|---------------|----------------|
| 範例二 | J-XXXXXX | 大埔 | V | 否 | 大頭照 身分證明文件 | 上傳 修改 刪除 |
| 範例一 | E-XXXXXX | 海墘 | V | 否 | 大頭照 身分證明文件 | 上傳 修改 刪除 |

顯示第 1 至 2 項結果，共 2 項

文件上傳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A161529594 生日：20100826

注意：圖檔大小需介於25KB~3MB之間，支援JPEG、PNG格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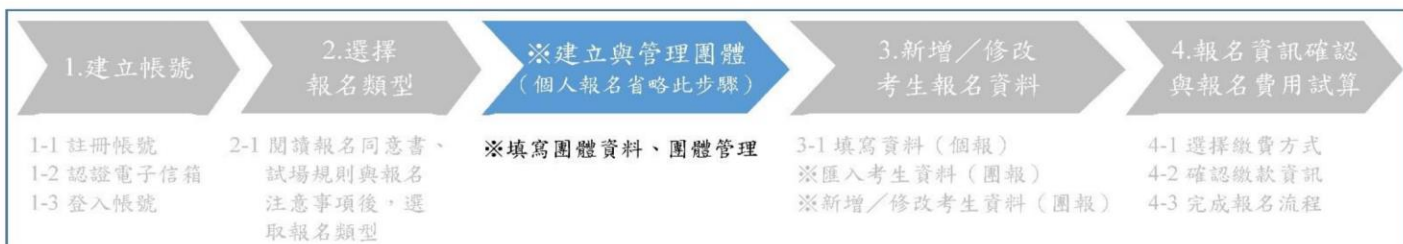
2吋之半身、脫帽、正面彩色照(不得為身分證件裁切照)

具照片、身分證統一編號及出生年月日之有效證件正面 (如身分證、駕照、健保卡等) (國中(含)以下考生可傳無附照之健保卡)

90度向左 90度向右

選擇單一檔案... 瀏覽... 確認上傳 取消

團體報名



※管理團體：同一帳號下可新增多個團體，各團體報名梯次與考區沒有限制。單一團體資料建置完畢後，點選「下一步」並確認送出，送出後團體內所有資料不得修改，亦不得新增、刪除考生。團體內考生若不滿 2 人則無法送出，增梯團體內不滿 40 人則無法送出。多梯次認證須於送出梯次選取當日完成團體資料送出，逾期將遭系統取消報名。

| 團體名稱 | 報名梯次 | 報名考區 | 團體人數 | 需繳費人數 | 團體狀態 | 操作 |
|------------|-------------------------------------|------|------|-------|--------|--|
| 客籍基礎級暨初級認證 | 2024-01-14 113年度多梯次基礎級暨初級認證(一)---測試 | 臺南 | 2 | 2 | 填寫報名表中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

| 姓名 | 身分證字號 | 腔調 | 要繳費 | 是否審送准考證 | 文件確認 | 操作 |
|-----|-------|----|-----|---------|-------------------|---|
| 範例二 | J | 大埔 | V | 否 | * 大頭照 * 身分證明文件 | 查看報名資料 上傳 修改 自刪除 |
| 範例一 | E | 海陸 | V | 否 | * 大頭照 * 身分證明文件 | 查看報名資料 上傳 修改 自刪除 |

顯示 10 項結果 搜尋:

顯示第 1 至 2 項結果，共 2 項 上一頁 1 下一頁

系統通知

請確認要送出的團體中所有成員的「報名腔調」、「基本資料」、「認證教材、准考證、成績單及證書寄送地址」、「是否審送准考證」等資料是否正確。

團體名稱: 客籍基礎級暨初級認證
 梯次: 2024-01-14_113年度多梯次基礎級暨初級認證(一)
 需繳費人數: 2

※團體資料經送出後即不得更改!

確認送出 [取消](#)

報名管理

[+新增報名](#) [請將重要歷程加入goog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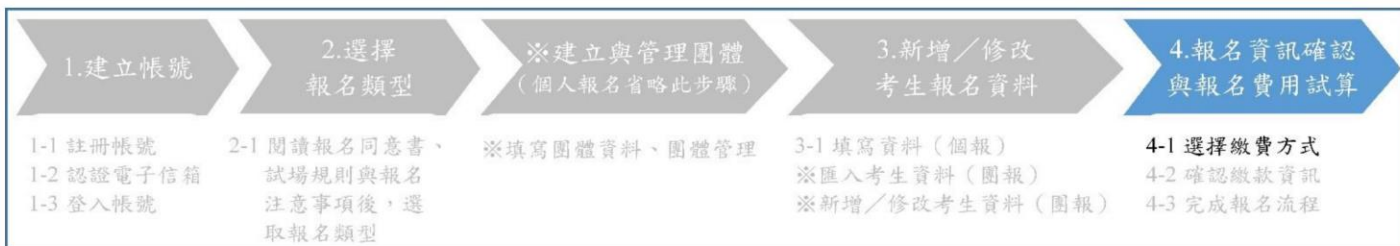
基礎級暨初級認證 中級暨中高級

團體報名

| 團體名稱 | 報名梯次 | 報名考區 | 團體人數 | 需繳費人數 | 團體狀態 | 操作 |
|------------|-------------------------------------|------|------|-------|--------|--|
| 客籍基礎級暨初級認證 | 2024-01-14 113年度多梯次基礎級暨初級認證(一)---測試 | 臺南 | 2 | 2 | 填寫報名表中 |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

顯示 10 項結果 搜尋:

團體報名



4-1 選擇繳費方式 (若團體內皆為免繳報名費考生省略此步驟):

確認應繳費用無誤並詳閱「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說明後即可以選擇繳費方式，選擇「信用卡」、「WEBATM」繳費，將彈出視窗進行後續步驟；選擇「ATM」、「超商」或「LINE Pay」繳費，將於下一頁顯示繳費資訊。選擇任一繳費方式後，於繳費期限內皆可再變更繳費方式。多梯次認證須於送出報名資料三日內完成繳費 (送出資料日為第一日)，逾期將遭系統取消報名。

繳費-多梯次認證

1. 建立帳號
2. 選擇報名類型
3. 新增/修改考生報名資料
4. 報名資訊確認與報名費用試算

1-1 註冊帳號
1-2 認證電子信箱
1-3 登入帳號

2-1 閱讀報名同意書、試場規則與報名注意事項後，選取報名類型

※填寫團體資料、團體管理

3-1 填寫資料 (個報)
※匯入考生資料 (團報)
※新增/修改考生資料 (團報)

4-1 選擇繳費方式
4-2 確認繳款資訊
4-3 完成報名流程

您好！您的繳費資訊如下：

| | |
|---------|---|
| 團體名稱 | 華語認證 |
| 報名梯次 | 2024-01-14 113年度多梯次基礎認證初級認證(一) 將繳費截止日加入google行事曆 將繳款力網誌連結資料下載 |
| 團體負責人姓名 | 客語初級認證 |
| 報名考區 | 花蓮 |
| 應繳費用 | 19歲(含)以下: 1位 X 0元 20歲(含)以上: 1位 X 250元 共 250元 |

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繳費須知】

- 請選擇下列按鈕所指示之任一繳費方式進行繳費。
- 若選擇超商繳費，請使用雷射印表機列印繳費單，以確保條碼清晰。
- 超商代收繳費之作業單可至各大超商、銀行、郵局、郵局櫃檯繳款，亦可自行匯款。(僅限報名金額認證繳費使用)
- 超商繳費與ATM轉帳繳費完成後，報名狀態不會立即變更，約二至三個工作天後請聯絡中心對帳完成會自動更新您的報名狀態。
- 若選擇信用卡繳費，請勿多次點選任何按鈕，資料傳輸需要時間，若有任何頁面等待時間超過30秒無回應，請再重新嘗試。
- 信用卡繳費僅接受VISA、MasterCard、JCB卡。
- WEBATM繳費僅能使用IE瀏覽器進行，若欲選擇此繳費方式，請使用IE瀏覽器登入後即可看到按鈕。

【退費辦理】

- 符合下列條件者始得申請退費：
 - 逾期繳費者。
 - 逾期費用者。
 - 因認證延期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天然災害無法參加認證者。
 -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無法參加認證者。
- 符合上開條件欲申請退費者，請填寫檢附「退費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各梯次認證繳費月庭前，以掛號郵寄至「10699臺北大郵局第13信箱(110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總務中心)收」，郵款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費用以郵款匯票方式退還，不得要求其他退款方式。
- 費用於各梯次認證繳費月庭前退還。(若為大規模退費，得視情形延後退還期限)。

點選下方按鈕即代表已確認以上報名項目並同意以上繳費須知與退費辦理

[信用卡繳費](#)
[ATM轉帳](#)
[WEBATM繳費](#)
[LINE Pay](#)
[將繳費截止日加入google行事曆](#)

團體報名



4-3 繳費完成之團體 (或免繳報名費之團體)，於團體管理中狀態為「已繳費，待審中」，則完成報名流程。

| 團體名稱 | 報名樣次 | 報名考區 | 預定人數 | 團體人數 | 需繳費人數 | 繳費狀態 | 操作 |
|------|------|--------------------------------|------|------|-------|------|--------------|
| 職業名量 | 審語認證 | 2024-01-14 113年度多梯次基礎統整初級認證(一) | 臺南 | 11 | 2 | 1 | 已繳費，資料審核中 -- |
| 職業名量 | 審語認證 | 2024-01-14 113年度多梯次基礎統整初級認證(一) | 臺南 | 5 | 0 | 0 | 填寫報名表中 |

[修改](#)
[+新增成員](#)
[匯入考生](#)
[下一步](#)

團體報名至少需有2人

附件三、113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退費申請書

113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
退費申請書

本人_____報名「113 年度客語能力認證」

全國第一梯次 全國第二梯次 多梯次第_____梯次

_____考區認證，依簡章規定申請退還報名費用，敬請核辦。

申請退費原因：

- 溢繳費用，溢繳_____元（總試務中心得要求檢具繳費收據正本）。
- 因認證延期無法參加認證
- 因天然災害無法參加認證
- 因其他無法歸責於考生之原因無法參加認證（須檢具相關證明文件，並由主辦單位決定是否退費）

此致

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

申請人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收件地址：

電話（手機）：

申請日期：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意事項：請將本申請書於各梯次認證當月底前與需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以掛號郵寄至「106209 臺北師大郵局第 13 號信箱（客語能力認證總試務中心）收」，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客家委員會

「113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到校施測服務簡章

壹、辦理目的：

為讓國民中、小學及高中職學生得在原校應考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兼具應試時間彈性及地點便利性，凡單一梯次報名達 40 人(含)以上，以學校為申請單位，即可享有到校設置考場、原校認證之便利服務。

貳、申請對象：

- 一、單校申請：以單一梯次多梯次認證報名達 40 人(含)以上的國民中、小學及高中職，得申請到校辦理認證考試。
- 二、校際結盟申請：多校可採取區域學校結盟的形式提出申請，擇定一校為代表提出申請。

參、申請日期：

需於欲報考之最近梯次報名截止日前提出申請，可同時申請多個梯次日期。本年度多梯次認證報名期間如下表：

| 認證梯次/日期 | 報名 |
|-------------------------|------------------------------------|
| 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一) 1 月14 日 | 112 年 12 月 22 日- 113 年 1 月 2 日 |
| 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二) 2 月18 日 | 112 年 12 月 25 日- 113 年 1 月 15 日 |
| 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三) 3 月16 日 | 112 年 12 月 25 日- 113 年 1 月 31 日 |
| 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四) 4 月13 日 | 113 年 1 月 2 日- 113 年 2 月 29 日 |
| 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五) 5 月25 日 | 113 年 2 月 1 日- 113 年 3 月 29 日 |
| 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六) 6 月15 日 | 113 年 3 月 1 日- 113 年 4 月 30 日 |

| 認證梯次/日期 | 報名 |
|-------------------------|-------------------------|
| 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七） 7月20日 | 113年4月1日- 113年5月31日 |
| 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八） 8月17日 | 113年5月1日- 113年6月28日 |
| 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九） 10月19日 | 113年7月1日- 113年8月30日 |
| 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十） 11月16日 | 113年8月1日- 113年9月30日 |
| 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十一） 12月21日 | 113年9月1日- 113年10月31日 |

肆、申請方式

請至客語認證官網的「到校服務」專頁線上申請，網址

<https://hakkaexam.hakka.gov.tw>。

伍、試場配合事項

- 一、經總試務中心安排專人完成評估施設軟硬體環境作業及輔導設立電腦試場，且申請學校至少 1 名教師接受監試試務訓練通過，即可到校辦理認證，並提供試場租借費、試務工作津貼等試務經費及該次認證所需應考基本配置(如主機伺服器、耳機、麥克風及隔音板)。
- 二、認證當日由總試務中心派駐技術人員於現場輔導試務工作執行、協助系統有關之各項緊急應變，保障認證考試公平性及順利執行。
- 三、校際結盟申請者，將於代表校設立電腦試場，惟監試教師可自結盟學校間推派至少 1 人接受訓練。
- 四、通過設場評估的試場，未來申辦其他梯次到校施測時，一年內得免再次評核。超過一年、或由校方主動提出校內電腦設備更新等情事，應配合總試務中心重新進行設備評核。

陸、應考基本配置使用原則

一、若申請學校全年度多梯次報名可達 200 人次、或一年內達 4 梯次，應考基本配置得常駐該校一年，由校方使用並保管。

二、常駐應考基本配置之校方，於設備送達時需簽具「到校施測服務常駐應考基本配置保管及維護規範同意書」（如附件），同意由申請校方代為保管一年（自設備送達日起計），設備於正常使用狀況下之故障或壞損，得予更換。期限截止日前達以下條件者，應考基本配置得繼續留用一年，依此類推：

1. 原申請年度多梯次認證報名人數或梯次達預期，且全年總到考率達 8 成、且全年總合格率達 4 成。
2. 新一年度持續申請多梯次到校施測服務達 200 人次、或一年內達 4 梯次，且電腦試場通過重新評估。

柒、教學資源

一、提供「客語認證教學評量系統」，做為加強認證考題練習、便於客語教學的利器。

二、提供「客語認證輔導費」，讓學校運用於聘請師資開班輔導學生學習客語並通過認證。

客家委員會

「113 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到校施測服務 「客語認證輔導班」開班申請表

◆ 注意事項：

1. 申請對象限於申請到校施測服務之試區學校。
2. 開班宗旨應為輔導學員通過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
3. 執行時間，以單一年度為準，不可跨年度申請。
4. 每班給予 36 節之客語認證輔導費計 2 萬 8,800 元。
5. 除保障少數腔調或有其他特殊情形外，每班學員至少 15 人為原則，結案核銷時須檢附簽到表及學校開立之收據。
6. 本班屬認證加強課程，不得安排於正課時間開課。
7. 課程務必切實執行，本會有權指派專人到校訪查開班狀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反規定之情事，經查證屬實，不予核銷。

一、學校名稱：

地址：郵遞區號□□□

二、學校統一編號：

三、聯絡人：

同申請到校施測服務之聯絡人

姓名： 職稱： 電話：()

手機：

e-mail：

四、授課老師：

電話：() 手機： e-mail：

語言類客語薪傳師證書 具客語能力中高級認證合格證書之教師 客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

五、開班數(如未滿 15 人開班，請敘明理由)：

六、課程執行期間(請依班別分別填列)：

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時段：

七、課程執行地點：

八、預計招收學員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